

深圳市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SJG

SJG 167-2024

城际铁路概算编制规程

Standard for budgetary estimate of intercity railway

2024-07-23 发布

2024-07-23 实施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联合发布

深圳市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城际铁路概算编制规程

Standard for budgetary estimate of intercity railway

SJG 167-2024

前 言

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发布 2021 年深圳市工程建设标准制订修订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深建标〔2021〕14 号）的要求，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编制了本规程。

本规程共分五章，包括总则、术语、概算编制方法、费用组成及内容、工程数量计算规定，并附综合概算章节表和概算基本表格样式。

本规程由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局联合批准发布，由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业务归口管理并组织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等编制单位负责技术内容的解释。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将有关资料寄送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公交大厦 14 楼，邮政编码：518036），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本 规 程 主 编 单 位：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本 规 程 参 编 单 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本规程主要起草人员：陆卫东 王 栎 王海华 伍淑姣 黄贝贝

冯美娟 刘 博 刘逸飞 张晓波 罗益波

罗积胜 哈晓丹 刘云亮 尚 旻 马奕斐

本规程主要审查人员：单向华 王志年 谢国胜 周小炜 王立勇

赛绪志 李 欣

本规程主要指导人员：陈 琨 李 斌 陈 俊 张 路 蒋凌云

肖世雄 钱秀武 潘明亮 张月媛 李爱东

林大海 翟旭东 单白羽 黎英俊

目 次

1	总则	(1)
2	术语	(2)
3	概算编制方法	(3)
3.1	概算文件编制要求	(3)
3.2	计价标准的采用	(4)
3.3	章节划分及静态投资费用种类	(5)
4	费用组成及内容	(7)
4.1	建筑安装工程费	(7)
4.2	设备购置费	(18)
4.3	其他费	(19)
4.4	基本预备费	(23)
4.5	动态投资费用	(23)
4.6	机车车辆购置费	(24)
4.7	铺底流动资金	(24)
5	工程数量计算规定	(25)
5.1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25)
5.2	工程数量计算规定	(25)
附录 A	综合概算章节表	(27)
附录 B	概算基本表格样式	(71)
	本标准用词说明	(87)
	引用标准名录	(88)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1)
2	Terms	(2)
3	Budgetary preparation methodology	(3)
3.1	Budgetary estimate requirements	(3)
3.2	Valuation standard	(4)
3.3	Chapter divisions and static investment type	(5)
4	Cost composition and content	(7)
4.1	Cost of construction & installation work	(7)
4.2	Equipment cost	(18)
4.3	Other invest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19)
4.4	Contingency fee	(23)
4.5	Dynamic investment cost	(23)
4.6	Vehicle acquisition cost	(24)
4.7	Initial working capital	(24)
5	Quantity measurement regulations	(25)
5.1	Architecture area calculation regulations	(25)
5.2	Quantity measurement regulations	(25)
	Appendix A Intergrated budgetary estimate format	(27)
	Appendix B Budgetary estimate basic format	(71)
	Explanation of wording in this standard	(87)
	List of quoted standards	(87)

1 总 则

1.0.1 为满足城际铁路建设的需要，规范城际铁路工程概算编制方法及相关费用标准，提高概算编制质量，制定本规程。

1.0.2 本规程适用于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的服务于城市内、相邻城市间或城市群，旅客列车设计速度 200km/h 及以下客运专线铁路的新建和改扩建项目的概算编制和审批。

1.0.3 概算编制应完整包括项目建设全过程所需的全部费用，符合城际铁路工程建设、工程造价构成和工程造价管理的要求，合理反映城际铁路建设项目工程造价。

1.0.4 概算编制应结合编制期深圳市基本建设有关政策和价格水平，实事求是地反映符合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和建设条件等所需的投资。

1.0.5 本规程根据现行法律和相关文件、标准的规定编制，执行中如有适用的法律和文件、标准变更的，概算的费用项目及计算方法、标准应以新颁布的法律和相关文件、标准的规定为依据，相应修改或修编。

2 术 语

2.0.1 建设项目总投资 total invest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为完成工程项目建设并达到使用要求或生产条件，在建设期内预计或实际投入的全部费用总和。

2.0.2 静态投资 static investment

在不考虑物价上涨、建设期利息等动态因素影响下的固定资产投资。

2.0.3 动态投资 dynamic investment

工程项目在考虑物价上涨、建设期利息等动态因素影响下形成的固定资产投资。

2.0.4 建筑安装工程费 cost of construction & installation work

为完成工程项目建造、生产性设备及配套工程安装所需的费用。

2.0.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other investment of construction project

建设期发生的与土地使用权取得、整个工程项目建设以及未来生产经营有关的构成建设投资但不包括在工程费用中的费用。

2.0.6 预备费 contingency fee

在建设期内因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的变化而预留的可能增加的费用，包括基本预备费和价差预备费。

3 概算编制方法

3.1 概算文件编制要求

3.1.1 概算的编制形式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城际铁路概算应按单项概算、综合概算、总概算三个层次逐级编制完成，第一级编制单项概算，第二级编制综合概算，第三级编制总概算。总概算应以综合概算为基础编制，综合概算应以单项概算为基础编制。

2 总概算应反映整个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和投资构成，按整个建设项目的范围进行编制。符合以下情况的，应分别编制总概算，纳入建设项目的汇总总概算。

- 1) 跨越其他城市的项目，应按各自所辖范围编制总概算；
- 2) 综合物业开发、同步实施工程等相关内容应单独编制总概算；
- 3) 分期建设的项目，应按分期建设的工程范围，分别编制总概算；
- 4) 如有其他特殊情况，可结合项目需要划分总概算的编制范围。

3 综合概算应具体反映一个总概算范围内的投资规模和投资构成，编制范围应与相应的总概算一致。

4 单项概算应详细反映各工程类别和重大、特殊工点概算费用，编制范围应结合综合概算章节表的要求，分工程类别编制。

3.1.2 概算文件组成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总概算文件应由封面、扉页、目录、编制说明、总概算汇总表、总概算汇总对照表、总概算表、综合概算汇总表、综合概算汇总对照表、综合概算表组成。

2 单项概算文件应由封面、扉页、目录、编制说明、工程概况表、单项概算表、人材机汇总表、补充单价分析表、工料机明细表、运输方案等组成。

3.1.3 概算文件编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封面、扉页及目录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封面应包括建设项目名称，编制单位名称、日期；
- 2) 扉页除封面内容外，还应有编制、复核及各级审查人员名单，以及项目要求的其他内容；
- 3) 目录应按概算的编排顺序依次排列；
- 4) 封面、扉页及目录应统一格式。

2 编制说明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工程概况应包括线路基本情况，车站、动车段及动车存车场等的分布状况，车辆配置情况，相关线路资源共享情况，可能影响造价的特殊环境情况等内容。概算编制范围描述应列明项目出资或投资分摊情况；
- 2) 已组织初步设计审查的，应列明审查意见和执行情况，以及可研审查意见和执行情况。尚未组织初步设计审查的，应列明可研审查意见和执行情况；
- 3) 应列明全线概算文件编制的单元划分、分界里程和线路长度；
- 4) 应列明概算编制所采用的依据文件，可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文件、国家相关

规范标准、地方政府相关计价文件、初步设计图纸及工程数量等；

- 5) 应列明概算编制各专业工程所采用的定额标准；
- 6) 应列明概算编制期，人工、材料、机具台班、设备采用价格来源及依据，统一采用的综合指标；
- 7) 应列明各项费用详细取费标准；
- 8) 应逐项说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取费依据与标准；
- 9) 应描述基本预备费、动态投资、机车车辆购置费、铺底流动资金的取费依据和标准；
- 10) 应对概算总额及技术经济指标做说明和分析，对指标异常的工程项目应分析说明原因；应有与批复投资估算的对照说明和投资变化原因分析；
- 11) 其他有关说明。

3.1.4 概算文件表格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总概算汇总表、综合概算汇总表、总概算表、综合概算表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A 相关规定，且符合下列规定：

- 1) 没有费用的章节，应保留章号及名称；
- 2) 总概算汇总表、总概算汇总对照表、总概算表中概算价值、概算总额和技术经济指标应以“万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 3) 综合概算汇总表、综合概算汇总对照表、综合概算表表头的概算总额和技术经济指标应以“万元”为单位，小数点后应保留两位小数，表中概算价值和指标均应以“元”为单位，除土石方指标小数点后应保留两位小数外，其他可取整。

2 单项概算表应根据总概算编制范围和内容，符合本规程附录 A 的相关规定。表中单价小数点后应保留两位小数，合价应取整。

3 概算表格格式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B 的有关规定。

4 人材机汇总表、补充单价分析表的单价、合价小数点后应保留两位小数。

3.2 计价标准的采用

3.2.1 概算编制期应按概算编制时间及工程建设情况确定，采用造价管理机构、行业管理部门最新发布的信息价，缺项部分可采用市场询价。

3.2.2 工程费用应优先采用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并符合下列规定：

1 旅客站房及站房综合楼（含动力照明、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等）、人防、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工程应采用现行深圳市相关专业定额；

2 明挖区间和盾构工作井的土建工程应采用现行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消耗量定额；路基、桥梁涵洞、盾构区间、暗挖隧道土建工程及区间安装工程应采用现行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

3 轨道、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检修工艺设备应采用现行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

4 牵引变电所外电引入电缆和变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力迁改、通信迁改工程，应采用相关行业发布的定额；

5 动车段、所（含动力照明、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等）、存车场（含动力照明、

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等）、牵引变电所（含动力照明、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等）、上盖平台（梁、板、柱及基础等结构工程）应采用现行深圳市相关专业定额；

6 上述计价定额缺项时，应按概算计价标准和编制原则，根据调查、收集的有关资料，结合工程实际补充。

3.2.3 工程费用取费标准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采用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的，应按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和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计取。

2 采用深圳市各专业工程消耗量标准的，应按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及造价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补充规定计取。

3 采用广东省各专业工程定额的，应按现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当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相关补充规定计取。

4 采用相关行业定额的，应按相关行业定额配套的费用定额计取。

3.3 章节划分及静态投资费用种类

3.3.1 工程概算费用应按不同工程和费用类别将章节划分为静态投资、动态投资、机车车辆购置费、铺底流动资金四部分，共 16 章 36 节，编制概算应采用统一的章节表，各章节的细目及内容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A 的有关规定。

各部分和各章费用名称按照表 3.3.1 确定。

表 3.3.1 各部分各章费用名称表

部分	章
第一部分 静态投资	第一章 前期工程
	第二章 路基
	第三章 桥涵
	第四章 隧道及明洞
	第五章 轨道
	第六章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第七章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第八章 房屋
	第九章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第十章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第十一章 其他费用
	第十二章 基本预备费
第二部分 动态投资	第十三章 价差预备费
	第十四章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第三部分 机车车辆购置费	第十五章 机车车辆购置费
第四部分 铺底流动资金	第十六章 铺底流动资金

3.3.2 静态投资费用种类划分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建筑工程费指前期工程、路基、桥涵、隧道及明洞、轨道、通信、信号、信息、灾害监测、电力、电力牵引供电、房屋、给排水、机务、车辆、动车、站场、工务、其他建筑工程等和属于建筑工程范围内的管线敷设、设备基础、工作台等，以及迁改工程、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中应属于建筑工程费内容的费用。

2 安装工程费指各种需要安装的机电设备的装配、装置工程，与设备相连的工作台、梯子等的装设工程，附属于被安装设备的管线敷设，以及被安装设备的绝缘、刷油、保温和调试等所需的费用。

3 设备购置费指建设工程项目购置或自制的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费用。其中固定资产标准，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国家或各主管部门规定的限额以上的资产。

4 其他费用指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项目建设管理费、监理费、工程招标服务费、前期工作费、研究试验费、工程勘察设计费、设计文件审查费、工程造价咨询费、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利用外资有关费用、生产准备费、工程保险费、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安全生产费、项目专项检测费、营业线施工配合费、余泥渣土弃置费、其他等费用。

5 基本预备费指建设阶段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的发生而预留的可能增加的费用。

4 费用组成及内容

4.1 建筑安装工程费

4.1.1 采用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计价的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应符合下列规定：

4.1.1.1 建筑安装工程费应由直接费、间接费、税金组成。

1 直接费应由直接工程费、施工措施费、特殊施工增加费组成。

2 间接费应包括企业管理费、规费和利润。

3 税金指按照概算构成及国家税法等有关规定计算的增值税额。

4.1.1.2 人工费指直接从事建筑工程施工的生产工人开支的各项费用，编制期人工费与基期人工费差额应按人工费价差计列。基期综合工费单价应按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计算，编制期综合工费单价应按相关动态调整规范性文件执行。人工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人工费} = \sum \text{定额人工消耗量} \times \text{综合工费单价} \quad (4.1.1-1)$$

4.1.1.3 材料费指施工过程中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构配件、零件、半成品、成品的费用，以及不构成工程实体的一次性材料消耗费用和周转材料摊销费用等，编制期材料费与基期材料费差额应按材料费价差计列。

1 材料费计算应符合下式规定：

$$\text{材料费} = \sum \text{定额材料消耗量} \times \text{材料价格} \quad (4.1.1-2)$$

2 材料价格由材料原价、价内运杂费、采购及保管费组成。材料价格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材料价格} = (\text{材料原价} + \text{价内运杂费}) \times (1 + \text{采购及保管费率}) \quad (4.1.1-3)$$

3 材料原价指材料的出厂价或指定交货地点价格。价内运杂费指材料自来源地（生产厂或定交货地点）运至工地所发生的计入材料费的有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及其他有关运输费用。

4 采购及保管费指材料在采购、供应和保管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采购费、仓储费、工地保管费、运输损耗费、仓储损耗费，以及办理托运所发生的费用（包括托运单位负担的包装、捆扎、支垫等的料具耗损费，从钢厂到焊接基地的钢轨座架使用费，转向架租用费和托运签条）等，采购及保管费的费率应按表 4.1.1-1 确定。

表 4.1.1-1 采购及保管费率

材料类别	费率（%）
水泥	3.78
碎石（包括道砟及中、小卵石）	3.45
砂	4.47
砖、瓦、石灰	4.98
钢轨、道岔、轨枕、钢管拱、斜拉索、钢筋混凝土梁、铁路桥梁支座、电杆、铁塔、钢筋混凝土预制桩、接触网支柱及硬横梁、机柱	1.10
其他材料	2.65

5 主要材料的基期价格应按铁路工程材料基期价格执行。钢筋、水泥、砂石料、水、电等编制期价格应采用地方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信息价，不含可抵扣进项税额的价格。钢轨、道岔等地方信息价不足部分由设计单位调查分析确定；若调查分析确定的材料价格中未含采购及保管费，应计算其按不含可抵扣进项税额的调查价格计取的采购及保管费。若调查分析确定的材料价格为指定交货地点（非到工地）的价格，还应在单项概（预）算中单独计算由指定交货地点运至工地所发生的价外运杂费。

6 设计单位自行补充材料的概算价格应参照主要材料价格计取的方法确定。

7 施工机械用油燃料的概算价格为包含该材料全部运杂费和采购及保管费的价格。基期价格应按铁路工程材料基期价格执行，编制期价格应采用不含可抵扣进项税额价格，由设计单位调查分析确定。编制期价格与基期价格的差额应按价差计列，计入施工机具使用费价差中。

8 除上述材料以外的其他材料（辅助材料）的概算价格为包含该材料全部运杂费和采购及保管费的价格。基期价格应按铁路工程材料基期价格执行，其编制期与基期的价差应按有关部门颁布的辅助材料价差系数计算。

4.1.1.4 施工机具使用费指施工作业所发生的施工机械、施工仪器仪表的使用费或其租赁费。编制期施工机具使用费与基期施工机具使用费差额应按施工机具使用费价差计列。

1 施工机具使用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施工机具使用费} = \text{施工机械使用费} + \text{施工仪器仪表使用费} \quad (4.1.1-4)$$

2 施工机械使用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施工机械台班单价由折旧费、检修费、维护费、安装拆卸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其他费组成。

$$\text{施工机械使用费} = \sum \text{定额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 \times \text{施工机械台班单价} \quad (4.1.1-5)$$

3 施工仪器仪表使用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施工仪器仪表台班单价由折旧费、维护费、校验费、动力费组成。

$$\text{施工仪器仪表使用费} = \sum \text{定额施工仪器仪表台班消耗量} \times \text{施工仪器仪表台班单价} \quad (4.1.1-6)$$

4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及施工仪器仪表台班单价应按铁路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定额计取，铁路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定额中没有的施工机具，应补充编制相应台班费用定额。基期施工机械台班单价及基期施工仪器仪表台班单价应按铁路工程材料基期价格中的油燃料价格及本规程规定的基期综合工费单价、基期水电单价等计算；编制期施工机械台班单价及编制期施工仪器仪表台班单价应按编制期的折旧费、综合工费单价、油燃料价格、水电单价等计算。编制期的折旧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施工机具折旧费调整系数按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执行。

$$\text{编制期的折旧费} = \text{基期折旧费} \times \text{施工机具折旧费调整系数} \quad (4.1.1-7)$$

4.1.1.5 工程用水、用电基期单价应按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计算，工程用水、用电编制期单价应分别按不含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深圳市自来水价格、深圳市电价计算。

4.1.1.6 价外运杂费指根据设计需要，在编制单项概算时，需在材料费之外单独计列的材料运杂费，包括材料自指定交货地点运至工地所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其他有关运输的费用，以及为简化概算编制，以该运输费、装卸费、其他有关运输费用之和为基数计算的采购

及保管费。

- 1 价外运杂费的计算应符合下式规定，价外运杂费的采购及保管费率按表 4.1.1-1 确定：

$$\text{价外运杂费} = \sum (\text{运输费} + \text{装卸费} + \text{其他有关运输的费用}) \times (1 + \text{采购及保管费率}) \quad (4.1.1-8)$$

- 2 运输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 1) 火车运价应分营业线火车、临管线火车、工程列车、其他铁路四种。

- 2) 汽车运价应按下列公式简化计算确定，汽车运输综合运价率按市场调查资料确定。

$$\text{汽车运价 (元/吨)} = \text{公路综合运价率} \times \text{公路运距} + \text{汽车运输便道综合运价率} \times \text{汽车运输便道运距} \quad (4.1.1-9)$$

- 3) 船舶运价及渡口等收费价格应按工程所在地的有关市场计算，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4) 材料运输过程中，因短途接运采用的双（单）轮车、单轨车、大平车、轻轨斗车、轨道平车、小型运输车、人力挑抬等运输方法的运价，可另行分析确定，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3 装卸费单价的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火车、汽车装卸费单价应按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计算。

- 2) 水运等装卸费单价按工程所在地的有关市场价格计算，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3) 双（单）轮车、单轨车、大平车、轻轨斗车、轨道平车、小型运输车、人力挑抬等的装卸费单价，可另行分析确定，但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4 其他有关运输费用的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用铁路机车往专用线、货物支线（包括站外出岔）或专用铁路的站外交接地点调送车辆时，应计算取送车费（调车费）。取送车费（调车费）的里程，应自车站中心线起算，到交接地点或专用线最长线路终端止，里程往返以公里计合计。取送车费（调车费）按铁路货物运价规则计列，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2) 汽车运输的渡船费应按工程所在地的有关市场价格执行，应扣除其中包含的可抵扣进项税额。

- 5 价外运杂费的计算尚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单项材料价外运杂费单价的编制范围应与总概算的编制单元相对应。单独编制单项概算的桥隧工点等应按工点材料供应方案计算价外运杂费；其他桥隧工程先按工点材料供应计算运距，再按单项概算的同类型结构编制单元加权平均计算价外运杂费；路基、涵洞、轨道等工程（含站后工程），按正线每公里用料量相等供应方案确定材料平均运距，计算价外运杂费。

- 2) 运输方式和运输径路应经过调查、比选，综合分析确定。以经济合理，并且符合工程要求的材料来源地作为计算价外运杂费的起运点。

- 3) 分析各单项材料价外运杂费单价时，应按施工组织设计所拟定的材料供应计划，对不同的材料品类及不同的运输方法分别计算平均运距。

4.1.1.7 填料费指购买不作为材料对待的土方、石方、渗水料、矿物料等填筑用料所支出的费用。采用土方、石方作为填筑用料时，应优先考虑调配，计算调配运距，不应直接计算填

料购买费。临时占地取填料发生的租用土地、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复垦及其他所有与土地有关的费用等列项纳入附录 A 第一章临时用地费。填料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填料费} = \sum \text{填料消耗量} \times \text{填料价格} \quad (4.1.1-10)$$

4.1.1.8 施工措施费指为完成城际铁路工程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应综合计算的费用。施工措施费应包括下列内容：

1 雨季施工增加费。指为保证建设项目需在雨季施工工程的质量，按相关雨季施工要求，需采取的防雨、防潮和防护等措施，以及不需改变技术作业过程的人工与机械的能效降低等所需增加的有关费用。

2 夜间施工增加费。指必须在夜间连续施工或在隧道内铺砟、铺轨，敷设电线、电缆，架设接触网等工程，所发生的工作效率降低、夜班津贴，以及有关照明设施（包括所需照明设施的装拆、摊销、维修及油燃料、电）等增加的有关费用。

3 小型临时设施费。指施工企业为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所必须修建的生产和生活用的一般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小型临时设施所发生的费用。小型临时设施费包括小型临时设施的场地土石方、地基处理、硬化面、圬工等的工程费用，小型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摊销及拆除恢复等费用，以及因修建小型临时设施发生的租用土地、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复垦及其他所有与土地有关的费用等，不含大型临时设施中临时场站生产区的土地有关费用。小型临时设施项目应包括下列内容：

1）为施工及施工运输所需修建的临时生活及居住房屋、文化教育及公共房屋（如职工宿舍、食堂、开水间、洗衣房、卫生间、洗浴室、多功能室、广播室、会议室、资料室、看护房屋、文体活动场所等）和办公、生产房屋（如办公室、试验室、发电站、变电站、空压机站、料库、火工品库、车库等房屋，铺架工程临时调度房屋，材料棚、停机棚、加工棚等，不包括轨枕预制场、轨道板预制场、管片预制场主体厂房）及上述各类房屋的配套设施。

2）为施工及施工运输而修建的小型临时设施，如通往涵洞等工程和施工队伍驻地以及料库、车库等的运输便道引入线，工地内运输便道（不含列入大临的工地内沿线纵向运输便道）、轻便轨道、吨位小于 10t 或长度小于 100m 的龙门吊走行线、由于线到工地或施工队伍驻地的电力线、地区通信线和达不到大临给水管路标准的给水管路等。

3）为施工及施工运输而修建的临时建（构）筑物。如临时排水沉淀池、隔油池，钻孔用泥浆池、沉淀池，临时整备设施（检修、上油、上沙等设施），临时信号，临时通信（指地区线路及引入部分），临时供电，临时站场建筑，接触网预配场、杆塔存放场地，分散的预制构件存放场，钢结构等加工场，架桥机等大型机械设备安拆拼装场地及配套设施等。

4）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项目内容以外的临时设施。

4 工具、用具及仪器、仪表使用费。指施工生产所需不属于固定资产的生产工具、检验用具及仪器、仪表等的购置、摊销和维修费，以及支付给生产工人自备工具的补贴费。

5 工程定位复测、工程点交、场地清理费。

6 文明施工及施工环境保护费。指现场文明施工费用及防噪声、防粉尘、防振动干扰、生活垃圾清运排放等费用。

7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指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进行保护所需费用。

8 施工措施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施工措施费率应按表 4.1.1-2 的规定确定，过渡工程应按表列同类正式工程的费率计列，大型临时设施应按表列同类正式工程的费率乘以 0.45 的系数计列：

$$\text{施工措施费} = (\text{基期人工费} + \text{基期施工机具使用费}) \times \text{施工措施费率} \quad (4.1.1-11)$$

表 4.1.1-2 施工措施费率

工程类别	费率 (%)	附 注
人力施工土石方	8.3	包括人力拆除工程，绿色防护，各类工程中单独挖填的土石方，石方爆破工程
机械施工土石方	6.1	包括机械拆除工程，填级配碎石、砂砾石、渗水土，公路路基路面，各类工程中单独挖填的土石方、综合维修通道、大临土石方工程
汽车运输土石方采用定额“增运”部分	3.5	仅指区间路基土石方及站场土石方，包括隧道出渣洞外运输
特大桥、大桥下部建筑	5.9	含附属工程
预制混凝土梁	10.7	含各种桥梁桥面系、支座、梁的横向连接和湿接缝
现浇混凝土梁	8.0	包括分段预制后拼接的混凝土梁
运架混凝土简支箱梁	4.1	—
隧道、明洞、棚洞，自采砂石	6.6	不含隧道的照明、通风与空调等工程，不含掘进机、盾构施工的隧道
路基附属工程（不含附属土石方）	6.9	含区间线路防护栅栏、与路基同步施工的接触网支柱基础等
框架桥、公路桥、中小桥下部（含附属工程）、涵洞、轮渡、码头，一般生产房屋和附属、给排水、工务、站场、其他建筑物等建筑工程	6.7	含除大临土石方、大临轨道、临时电力、临时通信以外的大临工程，环保降噪工程
铺轨、铺岔，架设其他混凝土梁、钢梁、钢管拱，钢结构站房（含站房综合楼）、钢结构雨棚、钢结构车库等	12.6	简支箱梁除外，包括轨道附属工程，线路备料及大临轨道；钢管拱包括钢管、钢管内混凝土、系杆、吊杆、梁及桥面板
铺砟	5.3	包括道床清筛、沉落整修，有砟轨道调整
无砟道床	13.4	包括道床过渡段
通信、信号、信息、灾害监测、电力、牵引变电、供电段、机务、车辆、动车的建筑工程，所有安装工程	11.0	含桥梁、隧道的照明工程，隧道通风与空调工程、临时电力、临时通信、管线路防护、管线迁改
接触网建筑工程	13.6	含不与路基同步施工的接触网支柱基础
盾构法隧道	4.9	盾构基期机械使用费不含折旧费与检修费
掘进机（TBM）隧道	5.78	掘进机（TBM）基期机械使用费不含折旧费与检修费

4.1.1.9 特殊施工增加费指在特殊施工环境下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时，所需增加的费用，特殊施工增费的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指在不封锁的营业线上，在维持通车情况下，或本线封锁施工、邻线维持通车的情况下，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时，由于行车影响造成局部停工或妨碍施工而降低工作效率等所需增加的费用。在未移交正运营的线路上施工和在避难线、安全线、存车线其他段管线上施工均不计列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的计费范围应按表 4.1.1-3 的规定确定。

表 4.1.1-3 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计费范围表

名称	受行车干扰范围	受行车干扰项目	包 括	不包括
路基	在行车线上或在行车线中心平距 12.5m 及以下	填挖土方、填石方，地基处理工程	路基抬高落坡全部工程	—
	在行车线的路堑内	土石方工程以及路堑内的挡土墙、护墙、护坡、侧沟、吊沟的全部砌筑工程	—	控制爆破开挖石方
	平面跨越行车线运土石方	跨越运输的全部土石方	隧道弃砷	—
桥涵	在行车线上或在行车线中心平距 12.5m 及以下	涵洞的主体圬工，桥梁工程的下部建筑主体圬工，桥梁架设、现浇	桥涵的锥体护坡及桥头填土	桥涵其他附属工程及桥面系等，框架桥、涵管的挖土、顶进，框架桥内、涵洞内的路面、排水等工程
隧道及明洞	在行车线的隧道、明洞内	改扩建隧道或增设通风、照明设备的全部工程	明洞、棚洞的挖基及衬砌工程	明洞、棚洞拱上的回填及防水层、排水沟等
轨道	在行车线上或在行车线中心平距 12.5m 及以下或在行车线的线间距不大于 12.5m 的邻线上施工	全部工程	拆铺、改拨线路，更换钢轨、轨枕及线路整修作业	线路备料
电力牵引供电	在行车线上或在行车线中心平距 12.5m 及以下或在行车线的线间距不大于 12.5m 的邻线上施工	在既有线上非封闭线路作业的全部工程和邻线未封闭而本线封闭线路作业的全部工程	—	封锁线路作业的项目（邻线未封闭的除外）；牵引变电及供电段的全部工程
其他室外建筑安装及拆除	在行车线上或在行车线中心平距 12.5m 及以下	全部工程	靠行车线较近的基本站台、天桥、跨线站房、灯桥、雨棚，地道的上下楼梯	站台土方不跨线取土者

2 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包含施工期间人工、机械受行车影响降效增加的费用，因行车而应发生的整理和养护工作费用，以及在施工时为防护所需的信号工、电话工、看守工等的人工费用及防护用品的维修、摊销费用等。邻近或在列车运行速度大于 200km/h 的营业线上施工时，原则上不考虑按行车间隔施工的方案。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1）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根据每昼夜的行车次数（以编制期铁路局运输部门的计划运

行图为准，所有计划外的小运转、轨道车、补机、加点车的运行等均不计算），以及受行车干扰范围内工程项目的工程数量计算；

- 2) 土石方施工及跨股道运输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土石方施工及跨股道运输计行车干扰的工天应按表 4.1.1-5 的规定确定：

土石方施工及跨股道运输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 =

$$\text{土石方施工及跨股道运输行车干扰的工天} \times \text{编制期综合工费单价} \quad (4.1.1-12) \\ \times \text{受干扰施工土石方数量} \times \text{每昼夜行车次数} \times 0.40\%$$

表 4.1.1-4 土石方施工及跨股道运输计行车干扰的工天定额

工 作 内 容	土方 (工日 /100m ³ 天然密实体积)	石方 (工日 /100m ³ 天然密实体积)
仅挖、装（爆破石方仅为装）在行车干扰范围内	15.7	7.7
仅卸在行车干扰范围内	3.1	4.6
挖、装、卸（爆破石方为装、卸）均在行车干扰范围内	18.9	12.3
平面跨越行车线运输土石方，仅跨越一股道或跨越双线、多线股道的第一股道	15.7	23.1
平面跨越行车线运输土石方，每增跨一股道	3.1	4.6

- 3) 接触网工程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接触网工程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 = \text{受行车干扰范围内的工程数量} \times \\ (\text{所对应定额的应计行车干扰的工天} \times \text{编制期综合工费单价} + \\ \text{所对应定额的应计行车干扰的施工机具台班量} \times \quad (4.1.1-13) \\ \text{编制期施工机具台班单价}) \times \text{每昼夜行车次数} \times 0.48\%$$

- 4) 其他工程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其他工程的行车干扰施工增加费} = \text{受行车干扰范围内的工程数量} \times \\ (\text{所对应定额的应计行车干扰的工天} \times \text{编制期综合工费单价} + \quad (4.1.1-14) \\ \text{所对应定额的应计行车干扰的施工机具台班量} \times \\ \text{编制期施工机具台班单价}) \times \text{每昼夜行车次数} \times 0.40\%$$

3 营业线封锁（天窗）施工增加费。指为确保营业线行车和施工安全，需封锁线路施工造成的施工效率降低等所发生的费用。根据相关规定及施工组织设计确定的需封锁线路施工或利用天窗时间施工的工程数量，应以编制期人工费和施工机具使用费之和为计算基数，乘以表 4.1.1-5 规定的工天与施工机具台班定额增加幅度计算。

表 4.1.1-5 营业线封锁（天窗）施工定额增加幅度

工程类别	工天与施工机具台班定额增加幅度（%）
人力拆铺轨	340
机械拆铺轨	180
拆铺道岔	170
粒料道床	180

续表 4.1.1-5

工程类别	工天与施工机具台班定额增加幅度（%）
线路有关工程	120
接触网恒张力架线	130
接触网非恒张力架线	250
接触网其他工程	250
架设预应力混凝土 T 梁	150
架设预应力混凝土箱梁及其他上跨结构	100
其他工程	260

4.1.1.10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费指施工企业为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维持既有线正常运营，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确定所需的大型临时建筑物和过渡工程修建及拆除恢复所发生的费用。

1 大型临时设施项目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铁路便线（含便桥、隧、涵）指通往临时场站、砂石（道砟）场的时铁路线、架梁岔线及场内铁路便线、机车转向用的三角线等，独立特大桥的吊机走行线，以及重点桥隧等工程专设的铁路运料便线等。
- 2) 汽车运输便道（含便桥、隧、涵）指汽车运输干、沿线纵向运输便道及通往重点土石方工点、桥梁、隧道、站房、取弃土石场、砂石（道砟）场、区间牵引变电所及临时场站等的引入线。
- 3) 运梁道指专为运架大型混凝土成品梁而修建的运输便道。
- 4) 临时给水设施指解决工程用水而铺设的给水干管路（管径 100mm 及以上或长度 2km 及以上）及隧道工程的水源点至山上蓄水池的给水管路，井深 50m 及以上的深水井等。
- 5) 临时电力线（供电电压在 6kV 及以上）包括临时电力干线及通往隧道、特大桥、大桥和临时场站、砂石（道砟）场等的电力引入线。
- 6) 集中发电站、集中变电站（包括升压站和降压站）。
- 7) 临时场站指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需要确定的大型临时场站，包括材料场、填料集中加工站、混凝土集中拌和站、独立设置的混凝土构配件预制场、制（存）梁场（含提梁站）、钢梁拼装场（含提梁站）、掘进机拼装场、盾构泥水处理场、管片预制场、仰拱预制场、轨节拼装场、长钢轨焊接（存放）基地、换装站、道砟存储场、轨枕预制场、轨道板预制场等。
- 8) 隧道污水处理站指根据特殊环保要求（水源保护区、高类别功能水域等保护要求）必须设置的隧道污水处理站。
- 9) 渡口、码头、浮桥、吊桥、天桥、地道指通行汽车为施工服务的设施。

2 大型临时设施费用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铁路便线，汽车运输便道，运梁便道，临时给水设施，临时电力线，渡口、码头、浮桥、吊桥、天桥、地道等的工程费用及养护维修费用。
- 2) 轨道板预制场、轨枕预制场、管片预制场的主体厂房等工程费用。

3) 临时场站, 集中发电站、集中变电站, 隧道污水处理站等的场地土石方、地基处理、生产区硬化面、圻工、吨位不小于 10t 且长度不小于 100m 的龙门吊走行线等的工程费用。

4) 修建大型临时设施发生的租用土地、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复垦及其他所有与土地有关的费用等。其中临时场站中应计列的所有与土地有关的费用列入附录 A 第十一章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费项。

3 过渡工程指由于改建既有线、增建第二线等工程施工, 为了保持既有线(或车站)运营工作进行, 尽可能地减少运输与施工之间的相互干扰和影响, 对部分既有工程设施必须采取的施工过渡措施。内容应包括临时性便线、便桥、过渡性站场设施等及其相关的配套工程, 以及由此起的临时养护, 租用土地、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复垦及其他所有与土地有关费用等。

4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费计算, 应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确定的项目、规模及工程量, 采用定额按单项概算计算程序计算或按类似指标计列, 并且应结合具体情况, 充分考虑借用本建设项目正式工程的材料, 以尽可能节约投资, 费用计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借用正式工程的钢轨、道岔计列一次铺设的施工损耗, 钢轨扣配件、轨枕、电杆计列铺设和拆除各一次的施工损耗(拆除损耗与铺设同), 该类材料应计列由材料堆存地点至使用地点和使用完毕由材料使用地点运至指定归还地点的运杂费, 不计使用费, 材料工地搬运及操作损耗率应按现行铁路工程基本定额执行。

2) 使用施工企业的工程器材, 应按表 4.1.1-6 的规定确定施工器材年使用费率计算使用费。

表 4.1.1-6 施工器材年使用费率

材料名称	年使用费率(%)
钢轨、道岔	10
钢筋混凝土电杆	10
铁横担	10
铸铁管、钢管、万能杆件、钢铁构件	16
木制构件、油浸电杆	16
素材电杆、木横担	20
通信、信号及电力线材(不包括光缆、电杆及横担)	30
过渡工程用设备	25

注: 1 摊销或折旧均按表列费率作为编制依据。其中通信、信号电力线材的使用年限超过 3 年时, 超过部分的年使用费率按 10% 计。

2 光缆、接触网混凝土支柱不论使用年限均按 100% 摊销。

3 使用时间按季度计, 不足一季度的按一季度计算。

4 旧道砟不计使用费, 计取运杂费和必要的清筛费用。

5 不能倒用的材料, 如圻工用料、不能倒用的道砟等, 计列全部价值。

4.1.1.11 间接费指施工企业为完成承包工程而组织施工生产和经营管理所发生的费用。

1 间接费包括企业管理费、规费和利润。

2 费用计算应按下列公式确定，间接费费率应按表 4.1.1-7 的规定确定：

$$\text{间接费} = (\text{基期人工费} + \text{基期施工机具使用费}) \times \text{间接费费率} \quad (4.1.1-15)$$

表 4.1.1-7 间接费费率

工程类别	费率 (%)	附 注
人力施工土石方	47.4	包括人力拆除工程，绿色防护，各类工程中单独挖填的土石方，石方爆破工程
机械施工土石方	21.9	包括机械拆除工程，填级配碎石、砂砾石、渗水土，公路路基路面，各类工程中单独挖填的土石方、综合维修通道、大临土石方工程
汽车运输土石方采用定额“增运”部分	10.9	仅指区间路基土石方及站场土石方，包括隧道出渣洞外运输
特大桥、大桥下部建筑	26.4	含附属工程
预制混凝土梁	56.7	含各种桥梁桥面系、支座、梁的横向连接和湿接缝
现浇混凝土梁	43.6	包括分段预制后拼接的混凝土梁
运架混凝土简支箱梁	29.9	—
隧道、明洞、棚洞，自采砂石	33.9	不含隧道的照明、通风与空调等工程，不含大型机械化施工及掘进机、盾构施工的隧道
路基附属工程（不含附属土石方）	33.5	含区间线路防护栅栏、与路基同步施工的接触网支柱基础等
框架桥、公路桥、中小桥下部（含附属工程）、涵洞、轮渡、码头，一般生产房屋和附属、给排水、工务、站场、其他建筑物等建筑工程	44.2	含除大临土石方、大临轨道、临时电力、临时通信以外的大临工程，环保降噪声工程
铺轨、铺岔，架设其他混凝土梁、钢梁、钢管拱，钢结构站房（含站房综合楼）、钢结构雨棚、钢结构车库等	89.5	简支箱梁除外，包括轨道附属工程，线路备料及大临轨道；钢管拱包括钢管、钢管内混凝土、系杆、吊杆、梁及桥面板
铺砟	40.4	包括道床清筛、沉落整修，有砟轨道调整
无砟道床	67.1	包括道床过渡段
通信、信号、信息、灾害监测、电力、牵引变电、供电段、机务、车辆、动车的建筑工程，所有安装工程	59.8	含桥梁、隧道的照明工程，隧道通风与空调工程、临时电力、临时通信、管线路防护、管线迁改
接触网建筑工程	59.4	含不与路基同步施工的接触网支柱基础
盾构法隧道	27.3	盾构基期机械使用费不含折旧费与检修费
掘进机（TBM）隧道	25.78	掘进机（TBM）基期机械使用费不含折旧费与检修费

注：1 采用大型机械化施工开挖定额的隧道工程，间接费费率应按 25.9% 计列。

2 过渡工程应按表列类正式工程的费率计列，大型临时设施应按表列同类正式工程的费率乘以 0.8 的系数计列。

4.1.1.12 税金指按照概算构成及国家税法等有关规定计算的增值税额。建筑安装工程费税金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begin{aligned} \text{税金} = & (\text{基期人工费} + \text{基期材料费} + \text{基期施工机具使用费} + \\ & \text{价外运杂费} + \text{价差} + \text{填料费} + \text{施工措施费} + \\ & \text{特殊施工增加费} + \text{间接费}) \times 9\% \end{aligned} \quad (4.1.1-16)$$

4.1.1.13 建筑安装工程单项概算计算程序应按表 4.1.1-8 的规定确定。

表 4.1.1-8 建筑安装工程单项概算计算程序表

类别	费用名称		计 算 式
1	基期人工费		按设计工程量和采用的基期价格计算
2	基期材料费		
3	基期施工机具使用费		
4	定额直接工程费		(1)+(2)+(3)
5	价外运杂费		指需要单独计列的价外运杂费，按施工组织设计的材料供应方案及本规程的有关内容计算
6	价 差	人工费价差	基期至编制期价差按本规程的有关内容计算
7		材料费价差	
8		施工机具使用费价差	
9		价差合计	(6)+(7)+(8)
10	填料费		按设计数量和采用的购买价计算（不含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
11	直接工程费		(4)+(5)+(9)+(10)
12	施工措施费		$[(1)+(3)] \times \text{费率}$
13	特殊施工增加费		以相应的编制期人工费、编制期施工机具使用费为基数计算
14	直接费		(11)+(12)+(13)
15	间接费		$[(1)+(3)] \times \text{费率}$
16	税金		$[(14)+(15)] \times \text{税率}$
17	单项概算价值		(14)+(15)+(16)

4.1.2 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的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应符合下列规定：

4.1.2.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由直接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应纳税费组成，费用的具体规定和内容应符合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的规定。

直接费由直接工程费和措施费组成。

直接工程费是指施工过程中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和施工机具使用费；措施费是指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

4.1.2.2 建筑安装工程费应按综合单价计价方法编制，费率应按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执行。

1 综合单价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综合单价} = \text{人工费} + \text{材料费} + \text{机械费} + \text{企业管理费} + \text{利润} + \text{工程设备费} \quad (4.1.2)$$

式中：人工费—— $\sum$ 各类人工费，人工费应按深圳市各专业工程消耗量定额，结合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编制期价格信息计算；

材料费—— $\sum$ （材料消耗量 × 材料单价），材料单价应采用深圳市建设工

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编制期信息价或调查价；

机械费—— Σ （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 × 机械台班单价），施工机械台班单价应按编制期实行的深圳市施工机械台班价格计算；

企业管理费——（人工费 + 机械费 × 0.1）× 企业管理费费率，企业管理费费率应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编制期推荐费率；

利润——（人工费 + 材料费 + 机械费 + 企业管理费）× 利润率，利润率应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编制期推荐费率。

2 计价程序应符合下列规定：

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施工排水降水费、安全网、施工临时围挡、基坑内场地硬化列入相应项目的分部分项工程费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单独计列，其他措施项目费包括夜间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按实际发生项目计列，单项工程费用按表 4.1.2 确定。采用广东省、其他城市或行业定额的工程，分别按各计价体系费率计算。

表 4.1.2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程序表

类别	项目名称		计算公式
1	分部分项工程费（包含按工程量和综合单价计算的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		$\Sigma \text{工程量} \times \text{综合单价}$
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1)+(2.2)
2.1	其中	临时设施、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环境保护费	(1) × 相应费率
2.2		产业工人职业训练专项经费	(1) × 相应费率
3	其他施工措施费		按实计列
4	规费		$\Sigma \text{各类人工费} \times \text{费率}$
5	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1)+(2)+(3)+(4)
6	应纳税费		(6.1)+(6.2)
6.1	其中	增值税应纳税额	(5) × 增值税综合应纳税率
6.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1) × 税务部门公布的税（费）率
7	含税建安工程造价		(5)+(6)
8	工程费用		(7)

4.2 设备购置费

4.2.1 设备购置费指为建设工程项目购置或自制的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费用。其中固定资产标准，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国家或各主管部门规定的限额以上的资产。

4.2.2 设备购置费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设备购置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设备购置费} = \text{设备原价} + \text{设备运杂费} \quad (4.2.2)$$

2 国产设备原价是指国内采购设备的出厂（场）价格或商家供应价格；进口设备原价是指进口设备的抵岸价，即设备抵达买方边境、港口或车站，交纳完各种手续费、税费后形成的价格，通常由进口设备到岸价和进口从属费构成。设备原价应根据调查资料，结合设计文件编制期的价格水平综合确定。

3 设备运杂费是指除设备原价之外的，国内采购设备自来源地，国外采购设备自到岸港口或边境车站运至工地或指定堆放地点发生的关于设备采购、运输、途中包装及仓库保管等方面支出费用的总和。

4 设备的备品备件可根据需要计列。

4.3 其他费

4.3.1 其他费指应由基本建设投资支付并列入建设项目投资内，除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基本预备费之外的有关静态投资费用。按资产属性分别形成固定资产其他费用、无形资产费用和其他资产费用（递延资产）。其他费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发布的有关规定计取。

4.3.2 其他费包括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项目建设管理费、监理费、工程招标服务费、前期工作费、研究试验费、工程勘察设计费、设计文件审查费、工程造价咨询费、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利用外资有关费用、生产准备费、工程保险费、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项目专项检测费、安全生产费、营业线施工配合费、余泥渣土弃置费、其他费用。

4.3.3 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费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广东省和深圳市等相关规定，为进行城际铁路工程建设所支付的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等费用。

1 费用内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土地征用补偿费。指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必须缴纳或发生的失地农民保险，被征用土地地上、地下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征用城市郊区菜地缴纳的菜地开发建设基金，征用耕地缴纳的耕地开垦费，耕地占用税等；
- 2) 拆迁补偿费。指被征用土地上的房屋及附属构筑物、城市公共设施等迁建补偿费等；
- 3) 临时用地费。指建设项目临时租用土地使用权需要支付的补偿费用，包括租用土地、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复垦及其他所有与土地有关的费用等；
- 4) 征地拆迁工作经费。指在征地拆迁过程中，有关部门配合征地拆迁工作所发生的相关人员的工作经费、资产评估费及土地登记管理费等；
- 5) 用地勘界费。指委托有资质的土地勘界机构对城际铁路建设用地界进行勘定所发生的费用；
- 6) 土地预审费。指城际铁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的组织协调、技术方案制定、组卷汇总、各级的材料核查、初审及上报国土资源部等工作所需的费用。内容包括图件费、咨询费、听证费及差旅费等。

2 费用应按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以及城际铁路所经地区政府有关政策和规定计列。

4.3.4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费用内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场地准备费指为达到开工条件所发生的场地平整和对建设场地遗留的有碍施工的进行迁改和拆除清理的费用；
- 2) 临时设施费是指为满足施工建设需要而供应到场地界区的、未列入工程费用的临时水、电、路、通信、燃气等其他工程费用，以及施工期间专用公路养护费、维修费；
- 3)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为本项目服务的临时场站纳入第十章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章节。

2 采用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部分，本项应不再计列；采用非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部分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1% 计列。

4.3.5 项目建设管理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项目建设管理费指项目建设单位从筹建之日起至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之日止发生的管理性质开支。包括：不在原单位发工资的工作人员工资及相关费用、办公费、办公场地租用费、差旅交通费、劳动保护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固定资产使用费、招募生产工人费、技术图书资料费（含软件）、业务招待费、施工现场津贴、竣工验收费和其他管理性质开支。

2 项目建设管理费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2% 计列。 (4.3.5)

4.3.6 监理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监理费指工程监理机构接受委托，提供建设工程施工、保修及勘察设计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协调管理等服务收取的费用，包括工程监理费、保修监理费、勘察设计监理费。

2 本项费用可按合同计列，或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1.6% ~ 1.8% 计列。保修监理费按工程监理费的 5% 计列，勘察设计监理费按勘察设计费的 8% 计列。

4.3.7 工程招标服务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费用内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指招标代理机构接受委托，提供代理工程、货物、服务招标，编制招标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 2) 招标交易服务费指相关单位为工程招投标工作提供招投标交易场所和为招投标服务而收取的交易服务费。

2 本项费用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和招标交易服务费，可按合同计列，或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0.142% 计列；招标交易服务费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0.116% 计列。

4.3.8 前期工作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前期工作费指工程咨询机构、环境影响咨询机构接受委托，提供建设项目专题研究，编制和评估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其他与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有关的咨询评估等服务收取的费用。其他咨询评估包括劳动安全卫生评价、工程场地安全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客流预测、沿线土地资源评估、交通影响评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土保持评价、节能评估、防洪评价、其他专项研究及咨询等。

2 根据建设项目不同的性质和内容，前期工作费可按合同计列或以概算投资额为计费基数分档计算；不便按概算投资额分档计费的，可按咨询服务工日计费。

4.3.9 研究试验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研究试验费指为建设项目提供或验证设计数据、资料等所进行的必要的研究试验，以及按照设计要求在施工中必须进行的试验、验证所需的费用。不应包括以下费用：

- 1) 应由科技三项费用（即新产品试制费、中间试验费和重要科学研究补助费）开支的项目；
- 2) 应由检验试验费开支的施工企业对建筑材料、设备、构件和建筑物等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及技术革新的研究试验费；
- 3) 应由勘察设计费开支的项目。

2 研究试验费应根据设计提出的研究试验内容和要求进行计算，并不超过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的 0.1%。

4.3.10 工程勘察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工程勘察费，包括工程勘察费和工程设计费：

- 1) 工程勘察费指工程勘察机构接受委托，提供收集已有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检测、监测等勘察作业，以及编制工程勘察文件和岩土工程设计文件等收取的费用；
- 2) 工程设计费指工程设计机构接受委托，提供编制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以及总体设计、主体设计协调等收取的费用。

2 工程勘察费的计算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工程勘察收费可按合同计列或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0.6% 计列；
- 2) 工程设计费可按合同计列，或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3.5% 计列。

4.3.11 设计文件审查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设计文件审查费指为保证工程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由建设单位组织有关专家或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设计单位提交的建设项目预可行性研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I 类变更设计及调整概算文件进行审查（核）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2 设计文件审查费的计算可按合同或下列公式确定：

$$\text{设计文件审查费} = (\text{勘察费} + \text{设计费}) \times 6.5\% \quad (4.3.11)$$

4.3.12 工程造价咨询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工程造价咨询费指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接受委托，提供建设工程项目各阶段工程造价文件的编制审核、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工程造价纠纷鉴定、工程造价信息和技术经济咨询以及与工程造价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等收取的费用。

2 工程造价咨询费可按合同计列，或以第一章～第十章费用总额为基数，按 0.3%~0.4% 计列。

4.3.13 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指引进技术和设备发生的但未计入设备购置费的费用。内容包括：引进项目图纸资料翻译复制费、备品备件测绘费；出国人员费用、来华人员费用、银行担保及承诺费。

2 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可按进口设备总额的 1% 计列。

4.3.14 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包括静态检测费、联调联试费、安全评估费、运行试验费及综合检测列车高级修费用等。

2 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应根据设计提出的联调联试等有关内容和要求进行计算。

4.3.15 利用外资有关费用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利用外资有关费用指铁路基本建设项目利用国外贷款（用于土建工程或采购材料和设备）时，发生的有关附加费用。
- 2 利用外资有关费用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

4.3.16 生产准备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生产准备费包括生产职工培训费、办公和生活家具购置费、工器具及生产家具购置费。
 - 1) 生产职工培训费指新建和改扩建铁路工程，在交验投产以前对运营部门生产职工培训所必需的费用。内容包括培训人员的工资、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差旅交通费、劳动保护费、培训及教学实习费等。按设计确定的定员人数的 60% 乘以 30000 元 / 人计列。
 - 2) 办公和生活家具购置费指为保证新建、改扩建项目初期正常生产、使用和管理，所必需购置的办公和生活家具、用具的费用。范围包括行政、生产部门的办公室、会议室、资料档案室、文娱室、食堂、浴室、单身宿舍、行车公寓等的家具用具。不包括应由企业管理费、奖励基金或行政开支的改扩建项目所需的办公和生活家具购置费。按设计确定的定员人数乘以 9000 元 / 人计列。
 - 3) 工器具及生产家具购置费指新建、改建项目和扩建项目的新建车间，验交后为满足初期正常运营必须购置的第一套不构成固定资产的设备、仪器、仪表、工卡模具、器具、工作台（框、架、柜）等的费用。不包括构成固定资产的设备、工器具和备品、备件，已列入设备购置费中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按设计确定的定员人数乘以 4500 元 / 人计列。

4.3.17 工程保险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工程保险费指为转移工程项目建设的意外风险，在建设期内对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械设备和人身安全进行投保而发生的费用，包括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引进设备财产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等。
- 2 工程保险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地下敷设方式土建、全部设备安装、全部管线改迁的推荐费率取 0.6%~1%；交通疏解、路基、高架敷设方式土建的推荐费率取 0.2%~0.4%。

$$\text{工程保险费} = (\text{第一章} \sim \text{第十章费用}) \times \text{推荐费率} \quad (4.3.17)$$

4.3.18 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指城际铁路工程确定相邻建（构）筑物、地下工程、地下管线等资料的调查费，特殊地质勘察费，风险评估费，工程第三方监测、检验检测费，远程监控费，以及其他保障施工安全 and 质量所需措施费用。

- 2 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推荐费率取 0.8% ~ 1%：

$$\text{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 = (\text{第一章} \sim \text{第十章费用总额}) \times \text{推荐费率} \quad (4.3.18)$$

4.3.19 安全生产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安全生产费指施工企业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在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
- 2 采用铁路工程概（预）算定额的工程，安全生产费按照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及相关调整规定计取。采用深圳市等地方定额及配套取费的工程，安全生产费不再计列。

4.3.20 项目专项检测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项目专项检测费指竣工验收前发生的消防检测、卫生防疫检测、环境监测、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防雷检测、环评检测、水土保持监测等专项检测费用。

2 项目专项检测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项目专项检测费} = (\text{第二章} \sim \text{第十章费用总额}) \times 0.2\% \quad (4.3.20)$$

4.3.21 营业线施工配合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营业线施工配合费指施工单位在营业线上或邻近营业线进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时，需要运营单位在施工期间参加配合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含运营单位安全监督检查费用）。

2 营业线施工配合费应根据不同工程类别按铁路工程相关规定计算。

4.3.22 余泥渣土弃置费应符合下列要求：

1 余泥渣土弃置费指余泥渣土管理机构对在固定收纳场所倾倒余泥渣土的单位和个人收取的有偿处置费。

2 余泥渣土弃置费应按深圳市及城际铁路所经地区相关规定计列。

4.3.23 其他费用应符合下列要求：

1 指上述费用之外，根据工程项目需要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项目，如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配合辅助工程费、专利及专用技术使用费、水资源费、河道占用补偿费、海域占用补偿费、森林植被恢复费、临时用地复垦方案报告编制费、航道维护费等应纳入城际铁路概算的其他费用。

2 计取方法：以上未列明的项目费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依据有关政策规定计列。

4.4 基本预备费

4.4.1 基本预备费指为建设阶段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的发生而预留的可能增加的费用，主要用途包括：

1 在批准的初步设计范围内，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所增加工程费用；设计变更、工程变更、材料代用、局部地基处理增加的费用。

2 一般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和预防自然灾害所采取的措施费用。

3 竣工验收时为鉴定工程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必要的挖掘和修复费用。

4 超规超限设备运输增加的费用。

4.4.2 基本预备费应按下列公式确定：

$$\text{基本预备费} = (\text{第一章} \sim \text{第十一章费用总额}) \times 5\% \quad (4.4.2)$$

4.5 动态投资费用

4.5.1 动态投资费用分为价差预备费和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4.5.2 价差预备费指为正确反映基本建设工程项目的概算总额，在概算编制年度到项目建设竣工的整个期限内，因形成工程造价诸因素的正常变动（如材料、设备价格的上涨，人工费及其他有关费用标准的调整等），导致必须对该建设项目所需的总投资额进行合理的核定和调整而需预留的费用。价差预备费应根据建设项目施工组织设计安排，以其分年度投资额及不同年限，采用国家公布的工程造价年上涨指数，按下列公式确定：

$$E = \sum_{n=1}^N F_n [(1+p)^{c+n} - 1] \quad (4.5.2)$$

式中：E——价差预备费；

N——施工总工期（年）；

F_n ——施工期第 n 年的分年度投资额；

C——编制年至开工年年限（年）；

n ——开工年至结（决）算年年限（年）；

p ——工程造价年增长率。

4.5.3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指建设项目中分年度使用国内外贷款，在建设期应归还的贷款利息。应按下列公式计算：

$$Q = \sum_{j=1}^n (P_{j-1} + \frac{1}{2} A_j) \times i \quad (4.5.3)$$

式中：Q——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P_{j-1} ——建设期第 $(j-1)$ 年末贷款本金与利息之和；

A_j ——建设期第 j 年贷款金额；

i ——年利率；

n ——建设期年份数。

4.6 机车车辆购置费

4.6.1 机车车辆购置费指根据铁路机车、客车投资有偿占用有关办法的要求，在新建铁路、增建二线和电气化改造等基建大中型项目总概算根据需要计列的机车车辆的购置费。

4.6.2 机车车辆购置费应按设计确定的初期运量所需新增机车车辆的型号、数量及编制期机车车辆购置价格（含车辆监造费）计算。

4.7 铺底流动资金

4.7.1 铺底流动资金指为保证新建城际铁路项目投产初期正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可靠来源而计列的费用。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支付职工工资和其他有关费用。

4.7.2 铺底流动资金可按 12 万元 / 正线公里计算。

5 工程数量计算规定

5.1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5.1.1 各类建（构）筑物的建筑面积应按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 计算，规范中没有具体明确规定的，应按下列规定计算：

1 地下车站的建筑面积计算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凡围护结构内有内衬的地下结构，建筑面积按内衬墙外围水平面积计算。
- 2) 凡围护结构直接作为建筑物外墙，无内衬墙的地下结构，建筑面积按围护结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
- 3) 出入口通道按地面以下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其地下面积包括不设顶板但设置地下侧墙的敞口部分。
- 4) 风井按一层计算面积，风道根据结构层数和层高计算。
- 5) 与主体结构连通的出入口通道、风道，建筑面积从变形缝开始计算。
- 6) 车站范围外出地面的风亭、管道井等构筑物不计算建筑面积。
- 7) 地下车站总建筑面积不包括出入口、风亭出地面部分的建筑面积。

2 暗挖地下结构的建筑面积应按二次衬砌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层高不足 2.20m 者应计算 1/2 面积。

3 地面和高架车站按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55031、《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50353 计算建筑面积，底层的架空层为跨越道路的公共空间不计算建筑面积，并符合下列规定：

- 1) 应根据建筑物内结构层的层数和层高计算建筑面积。
- 2) 人行天桥有顶盖和围护结构的按围护结构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无围护结构、有围护设施的按结构底板水平投影面积的 1/2 计算。

5.2 工程数量计算规定

5.2.1 综合概算表、单项概算表工程数量取值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以吨（t）为单位，保留三位小数。
- 2 以立方米（m³）、平方米（m²）、米（m）、千克（kg）为单位，保留一位小数。
- 3 以个、项、件、台、套、组为单位，取整数。

5.2.2 综合概算章节表数量计算应符合下要求：

- 1 地面风亭应按组计算。
- 2 高架桥梁结构的面积应按桥梁外包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 3 涵洞横延米指建筑长度，应按涵洞的纵向设计长度计算。
- 4 铺轨公里数量应保留三位小数，是指不扣除接头轨缝长度的实铺钢轨延展长度。正

线铺轨公里为正线每股道的中心线长度减去正线上道岔所占长度，站线铺轨公里为站线每股道的中心线长度减去站线上道岔所占长度。

5 各工程项目数量计算要求应按附录 A 综合概算章节表的规定。

附录 A 综合概算章节表

表 A 综合概算章节表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第一部分：静态投资	正线公里	
—	01	前期工程	正线公里	
		一、交通疏解	公里	指对既有道路进行改移、改建、平顺等引起的有关工程费用，含下穿铁路立交桥（涵）内道路及两端的引道
		（一）等级公路	公里	包括市政道路，含为确保既有道路交通及施工与运营安全所修建的过渡工程
		1. 路基	公里	
		（1）土方	立方米	
		（2）石方	立方米	
		（3）路基附属工程	元	
		1）干砌石	立方米	
		2）浆砌石	圬工方	
		3）混凝土	圬工方	
		4）钢筋混凝土	圬工方	
		5）绿色防护（绿化）	平方米	
		6）地基处理	元	
		2. 路面	平方米	
		（1）垫层	平方米	
		（2）基层	平方米	
		（3）面层	平方米	
		1）沥青混凝土路面	平方米	
		2）水泥混凝土路面	平方米	
		3. 公路桥	平方米	
		（1）下部建筑	圬工方	
		1）基础	圬工方	
		①明挖	圬工方	
		②承台	圬工方	
		③挖孔桩	米	
		④钻孔桩	米	
		⑤管桩	米	
		2）墩台	圬工方	
		（2）上部建筑	平方米	
		1）简支梁	平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一	01	2) 连续梁	平方米	
		3) 钢 - 混凝土结合梁	平方米	
		4) 斜拉桥	平方米	指承台以上部分索塔和斜拉索支承的梁部
		5) 钢管拱	平方米	包括拱部和桥面板
		6) 其他拱桥	平方米	
		7) 其他梁桥	平方米	
		8) 支座	元	
		9) 桥面系	平方米	包括伸缩装置、湿接缝、变形缝、泄水管(孔)、综合管沟、护栏、隔离栅、中间带、隔离块等
		①钢梁桥面系	平方米	
		②混凝土梁桥面系	平方米	
		(3) 附属工程	元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干砌石	立方米	
		4) 浆砌石	圻工方	
		5) 混凝土	圻工方	
		6)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7) 台后及锥体填筑	立方米	
		4. 涵洞 (×× 座)	横延米	
		5. 隧道	延长米	分隧道编制
		(1) 开挖及初支	立方米	
		(2) 衬砌及防水	圻工方	
		1) 模筑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3) 洞门	圻工方	
		(4) 附属工程	元	
		6. 沿线设施	公里	
		(二) 泥结碎石路	平方米	
		(三) 土路	平方米	
		(四) 道路过渡工程	元	
		(五) 取弃土 (石) 场处理	元	
		二、立交桥综合排水	处	包括排水泵站房屋、排水设施
		三、绿化迁移	元	指修建铁路正式工程所发生的砍伐、挖根或移栽。若土地征用补偿费用中已含此费用, 则不计列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一	01	四、改河（沟渠）	元	指因修建铁路正式工程而需对既有河道、沟渠进行平顺、改移、防护等所发生的有关费用
		五、管线迁改	元	
		（一）通信（信号）线路及电气牵引防干扰迁建费	元	
		（二）电力线路迁建费	元	
		（三）燃气管路迁建费	元	
		（四）给排水管路迁建费	元	
		（五）其他管线迁建费	元	
		六、管线路防护	米	指修建铁路时须对既有管线路进行的防护、加固
		七、隔声窗	平方米	
		八、既有建筑物拆除后的垃圾清运	元	指为修建铁路正式工程须对建筑物拆除后的垃圾进行的清运。如拆迁补偿费中已含此费用，则不计列
二	02	路基	路基公里	路基公里含地面站站区长度
		区间路基土石方	区间路基公里	
		一、路基土石方	断面立方米	包括开挖路堑、填筑路堤（含桥台后过渡段），挖除池沼淤泥等。不包括桥头锥体土石方及桥台后缺口土石方
		（一）土方	立方米	不含 A 组、B 组、AB 组填料
		1. 挖土方（弃方）	立方米	路基设计断面内土方的开挖，装运至弃土场
		（1）开挖土方（运距≤1 公里）	立方米	
		1）人力施工	立方米	
		2）机械施工	立方米	
		（2）增运土方（运距>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2. 挖土方（利用方）	立方米	路基设计断面内土方的开挖，装运至临时堆放场或填料加工场
		（1）开挖土方（运距≤1 公里）	立方米	
		1）人力施工	立方米	
		2）机械施工	立方米	
		（2）增运土方（运距>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3. 利用土填方	立方米	利用土方的摊铺、洒水、压实等，临时堆放场运至填筑点
		（1）开挖土方（运距≤1 公里）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2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2) 增运土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4. 借土填方	立方米	借土方的挖、装、运、卸, 摊铺、洒水、压实等
		(1) 挖填土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2) 增运土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二) AB 组填料	立方米	A 组、B 组、AB 组填料
		(1) 利用方	立方米	利用方填料加工, 摊铺、洒水、压实, 填料加工场运至填筑点
		1) 挖填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2) 增运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2) 借方	立方米	借方的挖、装、运、卸, 摊铺、洒水、压实等
		1) 挖填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2) 增运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三) 石方	立方米	
		1. 挖石方 (弃方)	立方米	路基设计断面内石方的开挖, 装运至弃土场
		(1) 爆破石方	立方米	含静态爆破
		(2) 挖运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3) 增运石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2. 挖石方 (利用方)	立方米	路基设计断面内石方的开挖, 装运至临时堆放场或填料加工场
		(1) 爆破石方	立方米	含静态爆破
		(2) 挖运石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3) 增运石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3. 利用石填方	立方米	包括按以石代土路堤设计时利用石方的摊铺、洒水、压实等和按填石路堤设计时利用石方的填筑、码砌等, 临时堆放场运至填筑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2	(1) 挖填石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2) 增运石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4. 借石填方	立方米	包括按以石代土路堤设计时借石方的开挖、装、运、卸, 摊铺、洒水、压实等和按填石路堤设计时借石方的开挖、装、运、卸填筑、码砌等
		(1) 爆破石方	立方米	
		(2) 挖填石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3) 增运石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四) 填渗水土	立方米	渗水土的挖、装、运、卸、摊铺、洒水、压实等
		1. 挖填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1) 人力施工	立方米	
		(2) 机械施工	立方米	
		2. 增运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五) 填改良土	立方米	
		1. 利用土改良	立方米	配料、拌制, 摊铺、洒水、压实, 填料加工场运至填筑点
		(1) 挖填土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2) 增运土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2. 借土改良	立方米	挖、装、运、卸, 配料、拌制, 摊铺、洒水、压实
		(1) 挖填土方 (运距 ≤ 1 公里)	立方米	
		(2) 增运土方 (运距 >1 公里的部分)	立方米	
		(六) 级配碎石 (砂砾石)	立方米	配料、拌制、堆放; 分层摊铺、掺拌水泥、洒水或晾晒、压实, 排水; 路面及边坡修整
		1. 基床表层	立方米	
		2. 过渡段	立方米	
		(1) 路桥过渡段	立方米	
		(2) 路涵过渡段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2	(3) 路堑与路堤过渡段	立方米	
		(七) 挖淤泥	立方米	围堰填筑及拆除、抽水；挖、装、运、卸，排水，弃方堆放、整修
	03	站场土石方	站场路基公里	含站场范围内的正线土石方。细目参照区间
	04	路基附属工程	路基公里	包括区间和站场内的附属工程和涵洞（顶进除外）地基处理工程。
		一、区间路基附属工程	区间路基公里	
		(一) 支挡结构	元	包括各类挡土墙、抗滑桩等
		1. 抗滑桩	圻工方	
		2. 桩板挡土墙	圻工方	不含预应力锚索桩板挡土墙中的预应力锚索
		3. 锚杆挡土墙	圻工方	
		4. 锚定板挡土墙	圻工方	一般为钢筋混凝土
		5. 加筋土挡土墙	平方米	加筋挡土墙中填筑的土石方，应列入区间或站场土石方
		(1) 墙面板及基础	圻工方	
		(2) 拉筋	元	按拉筋类型分列
		6. 土钉	米	含边坡加固锚杆，不含挂网、喷混凝土及锚杆挡土墙中的锚杆
		7. 预应力锚索	米	包括预应力锚索、预应力锚索桩、预应力锚索桩板挡土墙形式中的预应力锚索
		8. 其他挡土墙	圻工方	
		(1) 挡土墙浆砌石	圻工方	
		(2) 挡土墙片石混凝土	圻工方	
		(3) 挡土墙混凝土	圻工方	
		(4) 挡土墙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5) 挡土墙喷混凝土	圻工方	包括挂网
		(6) 挡土墙栏杆	米	按材质划分
		(二) 地基处理	元	含涵洞地基处理
		1. 基底填筑（垫层）	立方米	
		(1) 填（片石）混凝土	圻工方	
		(2) 填砂石料	立方米	指填料按材料费计列。含抛填石（片石）及填筑的片石、碎石、砂夹碎石、砂夹卵（砾）石、卵（砾）石、砂等
		(3) 换填土	立方米	
		(4) 填石灰（水泥）土	立方米	包括 3:7 灰土、2:8 灰土、石灰土、水泥土
		(5) 填土石	立方米	指填料来源与路基土方、石方一致
		2. 水泥（混凝土）置换桩	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4	(1) CFG 桩	米	
		(2) 旋喷桩	米	
		(3) 粉喷桩	米	
		(4) 水泥搅拌桩	米	
		(5) 水泥砂浆搅拌桩	米	指多方位立体水泥砂浆搅拌桩
		(6) 水泥土挤密桩	米	
		(7) 水泥土柱锤冲扩桩	米	
		(8) 螺杆桩	米	
		3. 打入（沉入）桩	元	
		(1) 钢筋混凝土方桩	圬工方	
		(2) 钢筋混凝土管桩	米	包括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3) 钢管桩	米	包括管桩内浇筑混凝土
		4. 其他桩（井）	米	
		(1) 袋装砂井	米	
		(2) 砂桩	米	
		(3) 碎石桩	米	
		(4) 石灰桩	米	
		5. 基底夯（压）实	米	
		(1) 强夯	平方米	
		(2) 夯实及碾压	平方米	含重锤夯实、重型碾压、冲击碾压等
		6. 其他地基处理方式	平方米	
		(1) 真空预压	平方米	
		(2) 堆载预压	立方米	
		(3) 塑料排水板	米	
		(三) 平（坡）面防护	元	
		1. 喷射混凝土	平方米	
		(1) 素喷混凝土	平方米	
		(2) 网喷混凝土	平方米	包括挂网，不包括边坡加固锚杆
		2. 喷射水泥砂浆	平方米	
		(1) 素喷水泥砂浆	平方米	
		(2) 网喷水泥砂浆	平方米	包括挂网，不包括边坡加固锚杆
		3. 绿色防护（绿化）	元	含边坡、平面、桥下绿化，不含取弃土（石）场的绿化
		(1) 铺草皮	平方米	
		(2) 播草籽	平方米	不含土工网垫中的播草籽
		(3) 喷播植草	平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4	(4) 喷混植生	平方米	不含边坡加固锚杆
		(5) 栽植花草	平方米	
		(6) 栽植乔木	千株	
		(7) 栽植灌木	千株	
		(8) 穴植容器苗	千穴	
		(9) 三维生态护坡	平方米	
		4. 高强金属柔性防护网	平方米	
		(1) 主动防护网	平方米	
		(2) 被动防护网	平方米	
		5. 土工合成材料	平方米	包含所有防护工程的土工合成材料
		(1) 复合土工膜	平方米	
		(2) 土工格栅	平方米	
		(3) 土工格室	平方米	
		(4) 土工布	平方米	
		(5) 土工网	平方米	
		(6) 土工网垫	平方米	含播草籽
		(7) 铺氯丁橡胶板	平方米	
		(8) 铺聚氯乙烯软板	平方米	
		(四) 护坡及冲刷防护	元	除取弃土(石)场处理、沟渠外的所有混凝土及砌体
		1. 干砌石	立方米	
		2. 浆砌石	圬工方	
		3. 片石混凝土	圬工方	
		4. 混凝土	圬工方	
		5. 钢筋混凝土	圬工方	
		6. 笼装片石	立方米	
		(五) 取弃土(石)场处理	元	
		1. 干砌石	立方米	
		2. 浆砌石	圬工方	
		3. 混凝土	圬工方	
		4. 钢筋混凝土	圬工方	
		5. 绿化	元	
		6. 其他	元	
		(六) 沟渠	元	包括侧沟、天沟、截水沟、急流槽、渗沟等的混凝土及砌体、沟渠开挖
		1. 干砌石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4	2. 浆砌石	圻工方	
		3. 片石混凝土	圻工方	
		4. 混凝土	圻工方	
		5.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七) 地下排水设施	元	
		1. 混凝土管	米	
		2. 钢筋混凝土管	米	
		3. 聚氯乙烯 (UPVC) 管	米	
		4. 铸铁管	米	
		5. 渗沟	米	不包括混凝土及砌体、土工合成材料
		6. 其他地下排水设施	米	
		(八) 地下洞穴处理	元	
		1. 钻孔	米	
		2. 灌注浆 (砂)	立方米	
		(1) 帷幕注浆	立方米	
		(2) 灌浆	立方米	
		(3) 灌砂	立方米	
		3. 填筑	立方米	
		(1) 填砂石料	立方米	指填料按材料费计列。含填筑片石、碎石、砂等
		(2) 填土石	立方米	含填袋装土石
		(3) 填 (片石) 混凝土	立方米	
		(4) 填浆砌石	立方米	
		(九) 路基地段相关工程	元	
		1. 路基地段护轮轨	单根公里	
		2. 路基地段电缆槽	公里	指与路基同步施工的部分
		3. 接触网支柱基础	个	指与路基同步施工的部分
		(十) 线路防护栅栏	单侧公里	
		1. 路基段防护栅栏	单侧公里	按规格型号分列
		2. 桥梁段防护栅栏	单侧公里	按规格型号分列
		3. 隧道段防护栅栏	单侧公里	按规格型号分列
		(十一) 其他路基附属	元	
		1. 平交道路面	平方米	
		2. 基床表层隔水层	平方米	
		3. 保温层	平方米	
		4. 检查井	座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二	04	5. 拆除	立方米	指单独拆除的路基附属构筑物
		6. 路肩封闭	平方米	
		7. 其他	元	按项目内容分列
		二、站场路基附属工程	站场路基公里	段、场分别编制。细目参照 <04 路基附属工程> “区间路基附属工程”
三	05	桥涵	桥梁公里	单线、双线、多线桥（上部工程 and 下部工程）分别编列
		一、复杂特大桥	延长米	铁路桥。指基础水深在 10 米以上的桥梁，墩高 50 米以上，或有跨度 100 米以上梁的桥梁，或有特殊结构的桥梁
		（一）下部工程	延长米	
		1. 基础	圻工方	
		（1）明挖	圻工方	
		1）混凝土	圻工方	含冷却管，以下同
		2）钢筋	吨	
		（2）承台	圻工方	
		1）混凝土	圻工方	含冷却管，以下同
		2）钢筋	吨	
		（3）沉井	元	
		1）陆上钢筋混凝土沉井	圻工方	
		2）陆上钢沉井	吨	
		3）钢筋混凝土沉井	圻工方	
		4）钢沉井	吨	
		（4）挖孔桩	米	
		（5）钻孔桩	米	
		1）陆上	米	
		2）水上	米	
		（6）沉入桩	元	
		1）钢筋（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米	
		2）钢管桩	米	
		（7）管柱	米	
		1）钢筋（预应力）混凝土管柱	米	
		2）钢管柱	米	
		（8）挖井基础	圻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三	05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2. 墩台	圬工方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3) 浆砌石	圬工方	
		(二) 上部工程	延长米	
		1.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箱梁	孔	按单线、双线、跨度分列。含先简支后连续梁
		(1) 制架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箱梁	孔	
		1) 预制	孔	
		2) 运架	孔	
		(2) 现浇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箱梁	孔	
		2. 制架(钢筋)预应力混凝土 T 梁	孔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1) 预制	孔	
		(2) 运架	孔	
		(3) 横向联结	孔	
		3. 购架(钢筋)预应力混凝土 T 梁	孔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4. 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	延长米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预应力筋	吨	
		(3) 普通钢筋	吨	
		5. 钢桁梁(钢桁拱)	吨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6. 钢板梁	吨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7. 钢-混凝土结合梁	延长米	按单线、双线、跨度、梁高分列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预应力筋	吨	
		(3) 普通钢筋	吨	
		(4) 钢梁	吨	
		8. 斜拉桥	延长米	指承台以上部分索塔和斜拉索支承的梁部, 不包括桥面系
		(1) 斜拉桥索塔	圬工方	
		(2) 斜拉索	吨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三	05	(3) 钢梁	吨	
		(4) 预应力混凝土梁	圻工方	
		9. 钢管拱	延长米	包括拱部和桥面板, 不包括桥面系
		(1) 钢管	吨	
		(2) 钢管内混凝土	圻工方	
		(3) 系杆 (水平索)	吨	
		(4) 吊杆	吨	
		(5) 梁及桥面板	圻工方	
		10. 道岔梁	圻工方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预应力筋	吨	
		(3) 普通钢筋	吨	
		11. 其他特殊梁	圻工方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预应力筋	吨	
		(3) 普通钢筋	吨	
		(4) 钢材	吨	
		12. 支座	元	
		(1) 金属支座	个	
		(2) 板式橡胶支座	孔	
		(3) 盆式橡胶支座	个	
		13. 桥面系	延长米	包括围栏、吊篮、防护网、避车台、桥梁检修设备走行轨、检查梯、铁蹬、护栅、通信、信号、电力支架, 挡砟墙、竖墙、防撞墙、挡砟块, 遮板、栏杆、人行道板及纵向盖板, 电缆槽及盖板, 护轮轨, 地震区防止落梁设施, 涂装等, 以下同
		(1) 混凝土梁桥面系	延长米	
		(2) 桥梁伸缩缝	横延米	
		(3) 钢梁桥面系	延长米	
		(三) 附属工程	元	包括锥体填筑及护坡、边坡开挖与防护 (不得与第二章重复)、不设置路桥过渡段的桥台后缺口填筑、桥头搭板、加固与防护, 取弃土 (石) 场处理等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干砌石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三	05	(4) 浆砌石	圻工方	
		(5) 混凝土	圻工方	
		(6)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7) 台后及锥体填筑	立方米	
		(8) 洞穴处理	元	
		(9) 桥上防雷	延长米	
		(10) 绿化	元	指取弃土(石)场处理的绿化
		(11) 其他	元	包括安全警示标志、保护标志、航标灯等
		(四) 施工辅助设施	元	包括筑岛(堤);土、石围堰;木板桩围堰,钢板桩围堰;混凝土、钢筋混凝土围堰、钢围堰、吊箱围堰、套箱围堰等;围堰下水滑道;栈桥;缆索吊;工作平台等。梁部的各种辅助设施可根据需要在此分列
		(1) 栈桥	米	包括栈桥的养护维修费
		(2) 缆索吊	处	包括缆索吊的养护维修费
		(3) 基础施工辅助设施	墩	指需要设置施工辅助设施的桥墩数量,按不同辅助设施种类分列
		1) 筑堤	立方米	
		2) 筑岛		
		3) 钢板桩围堰	吨	
		4) (钢筋) 混凝土围堰	圻工方	
		5) 钢围堰	吨	
		6) 工作平台	平方米	
		(4) 其他	元	梁部的各种辅助设施可根据需要在此分列
	06	二、一般特大桥	延长米	铁路桥
		细目同<一、复杂特大桥>		
		三、复杂大桥	延长米	
		细目参照<一、复杂特大桥>		
		四、一般梁式大桥	延长米	
		细目参照<一、复杂特大桥>		
		五、拱桥	延长米	
		(一) 下部工程	圻工方	
		细目参照<一、复杂特大桥> >“下部工程”		
		(二) 上部工程	延长米	
		1. 拱圈(拱肋)	圻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三	06	2. 拱上结构	圬工方	
		3. 吊杆或系杆	圬工方	
		4. 桥面	圬工方	
		5. 桥面系	延长米	
		(三) 附属工程	元	
		细目参照 < 一、复杂特大桥 > “附属工程”		
		(四) 施工辅助设施	元	
		细目参照 < 一、复杂特大桥 > “施工辅助设施”		
	07	三、中小桥	延长米	不含框架桥
		(一) 梁式桥	延长米	复杂桥单列；细目参照 < 一、复杂特大桥 >
		(二) 拱桥	延长米	细目参照 < 一、复杂特大桥 >
	08	框架式桥 (×× 座)	延长米	不含出入口两端的等级公路引道
		(一) 明挖	顶平米	
		1. 框架桥身及附属	顶平米	
		2. 明挖基础 (含承台)	圬工方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3. 地基处理	元	按不同处理方式编列
		(二) 顶进 (×× 座)	顶面平方米	
		1. 既有线加固及防护	顶面平方米	
		2. 框架桥身及附属	顶面平方米	
		3. 地基处理	元	
	09	涵洞 (×× 座)	横延米	不含顶进涵洞以外的地基处理
		一、圆涵 (×× 座)	横延米	
		(一) 明挖 (×× 座)	横延米	
		1. 单孔 (×× 座)	横延米	
		(1) 涵身及附属	横延米	
		(2) 明挖基础 (含承台)	圬工方	
		2. 双孔 (×× 座)	横延米	
		(1) 涵身及附属	横延米	
		(2) 明挖基础 (含承台)	圬工方	
		3. 三孔 (×× 座)	横延米	
		(1) 涵身及附属	横延米	
		(2) 明挖基础 (含承台)	圬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三	09	(二) 顶进 (×× 座)	横延米	
		1. 既有线加固及防护	横延米	
		2. 涵身及附属	横延米	
		3. 地基处理	元	
		二、拱涵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三、盖板箱涵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四、矩形涵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五、框架涵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六、肋板涵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七、倒吸虹管 (×× 座)	横延米	细目同 < 一、圆涵 >
		八、渡槽 (×× 座)	横延米	
四	10	隧道及明洞	隧道公里	单线、双线、多线隧道分列；本章供地下区间使用
		甲、* 站 - * 站地下区间	正线公里	分区间编制
		一、盾构法施工	双延长米	
		(一) 区间主体	单延长米	
		1. 盾构机安拆	台次	
		2. 盾构机步进	延长米	
		3. 正洞掘进	延长米	
		(1) 土压平衡式盾构掘进	延长米	
		① 负环段	立方米	
		② 始发段	立方米	
		③ 到达段	立方米	
		④ 正常段土质地层	立方米	
		⑤ 正常段卵砾石地层	立方米	
		⑥ 正常段复合地层	立方米	
		⑦ 正常段岩石地层	立方米	
		(2) 泥水平衡式盾构掘进	延长米	
		① 负环段	立方米	
		② 始发段	立方米	
		③ 到达段	立方米	
		④ 正常段土质地层	立方米	
		⑤ 正常段卵砾石地层	立方米	
		⑥ 正常段复合地层	立方米	
		⑦ 正常段岩石地层	立方米	
		4. 管片预制	圻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四	10	5. 管片运输	圻工方	
		6. 注浆支护	延长米	
		(1) 同步注浆	立方米	
		(2) 二次注浆	立方米	
		7. 防水	延长米	
		8. 隧道洞口环圈	圻工方	
		9. 柔性接缝环	米	
		10. 箱涵预制	圻工方	
		11. 箱涵运输安装	圻工方	
		12. 沟槽及仰拱填充	圻工方	
		13. 联络通道	延长米	
		14. 盾构工作井	座	
		15. 泥水处理系统	套	
		16. 施工监测	双延长米	
		二、明挖法施工	双延长米	U 型槽段分开
		(一) 区间主体	双延长米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排)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2.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含回填
		(2) 石方	立方米	
		(3) 砼支撑	立方米	
		(4) 钢支撑	吨	
		(5) 降水	口	
		3.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2) 防水	平方米	
		4. 地基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二) 区间风井(长*宽*深)	座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结构分列, 内容参照明挖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四	10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排)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2.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含回填
		(2) 石方	立方米	
		(3) 砼支撑	立方米	
		(4) 钢支撑	吨	
		(5) 降水	口	
		3. 结构及防水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2) 防水	平方米	
		4. 装修及其他	平方米	
		5. 地基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三) 监测	正线公里	
		1. 施工监测	正线公里	
		(四) 施工围挡	米	
		三、暗挖法施工	双延长米	按圆形、矩形、马蹄形等不同断面形式分列;
		(一) 区间主体	双延长米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含洞外弃渣远运
		1) 开挖	立方米	含临时支护及拆除
		2) 洞外弃渣远运	立方米	
		(2) 支护	立方米	
		1) 喷射混凝土	圻工方	
		2) 喷射纤维混凝土	圻工方	
		3) 钢筋网	吨	
		4) 钢支撑	吨	包括型钢钢架、格栅钢架等
		5) 超前小导管	米	
		6) 锚杆	米	
		7) 管棚	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四	10	8) 注浆	立方米	
		(3) 衬砌及防水	立方米	含衬砌背后压浆
		1) 衬砌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不含挂网喷射混凝土的钢筋网
		3) 防水	平方米	
		4) 仰拱填充混凝土	圬工方	
		(4) 其他	元	施工期间通风、洞内排水及管线路的安装、使用、维护及拆除
		3. II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细目同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4. III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细目同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5. IV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细目同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6. V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细目同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7. VI级围岩主体结构	延长米	细目同 I 级围岩主体结构
		8. 地基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二) 联络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工程
		1. 土石方	立方米	
		2. 支护	元	
		(1) 喷射混凝土	圬工方	
		(2) 喷射纤维混凝土	圬工方	
		(3) 钢筋网	吨	
		(4) 钢支撑	吨	
		(5) 超前小导管	米	
		(6) 锚杆	米	
		(7) 管棚	米	
		(8) 注浆	立方米	
		3. 衬砌	圬工方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4) 拱顶压浆	米	
		(5) 联络通道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三) 区间风井(长*宽*深)	座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结构分列, 内容参照明挖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排)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四	10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2.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含回填
		(2) 石方	立方米	
		(3) 砼支撑	立方米	
		(4) 钢支撑	吨	
		(5) 降水	口	
		3. 结构及防水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4. 装修及其他	平方米	
		5. 地基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四) 监测	正线公里	
		1. 施工监测	正线公里	
		四、区间附属设施	元	含洞口上盖、雨棚、护栏等防护措施费用
		五、建(构)筑物保护及技术措施费	元	含建筑物、构筑物保护、桩基拖换、管线悬吊等费用。
	11	明洞	双延长米	保留节号, 如有内容, 列入第 10 节
五	12	轨道	正线公里	
		正线	铺轨公里	
		一、铺轨	铺轨公里	包括铺轨、铺枕及安装防爬支撑、防爬器、调节器、轨距杆、轨撑等。按一般段、中等减振段、高等减振段、特殊减振段分列
		(一) 一般段	铺轨公里	
		(二) 中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三) 高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四) 特殊减振段	铺轨公里	
		二、铺岔	组	包括铺岔、铺岔枕、无缝线路接头焊接、胶接绝缘接头及安装防爬支撑、防爬器、轨距杆、转辙器等
		(一) 单开道岔	组	
		1. 有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2. 无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二) 特种道岔	组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五	12	1. 有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2. 无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三、铺道床	铺轨公里 /m ³	
		(一) 一般段	铺轨公里 /m ³	
		(二) 中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三) 高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四) 特殊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13	站线	铺轨公里	站场中的正线应列入第 12 节。本节包括通往机务段、车辆段、动车段(所)、材料厂的线路(不包括厂房、库房内的轨道)以及三角线、回转线、套线、安全线、避难线、厂库线、石砟场、牵引变电所、供电段专用线等
		一、铺轨	铺轨公里	包括铺轨、铺枕及安装防爬支撑、防爬器、调节器、轨距杆、轨撑等。按一般段、中等减振段、高等减振段、特殊减振段分列
		(一) 一般段	铺轨公里	
		(二) 中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三) 高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四) 特殊减振段	铺轨公里	
		二、铺岔	组	包括铺岔、铺岔枕、无缝线路接头焊接、胶接绝缘接头及安装防爬支撑、防爬器、轨距杆、转辙器等
		(一) 单开道岔	组	
		1. 有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2. 无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二) 特种道岔	组	
		1. 有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2. 无砟道床铺道岔	组	按轨型、岔型、枕型、速度值分列
		三、铺道床	铺轨公里 /m ³	
		(一) 一般段	铺轨公里 /m ³	
		(二) 中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三) 高等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四) 特殊减振段	铺轨公里 /m ³	
	14	线路有关工程	正线公里	
		一、线路附属工程	元	包括区间和站内平交道口铺砌(不包括平交道土石方和路面), 平交道口及防护设施; 车挡, 各种线路、信号标志(标牌), 扳道器、钢轨脱鞋器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五	14	二、线路备料	正线公里	
		1. 道岔备料	组	
		2. 轨道备料	元	
六	15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正线公里	
		通信	正线公里	
		一、通信线路	公里	
		(一) 长途干线光、电缆	公里	光缆、电缆、设备
		1. 光、电缆沟	沟公里	
		2. 光、电缆管道	公里	
		3. 光、电缆槽道	米	
		4. 敷设光缆	条公里	
		5. 敷设电缆	条公里	
		6. 光、电缆保护及防护	元	
		7. 备用光、电缆	条公里	
		8. 杆路	根	
		(二) 站场光、电缆	公里	细目同 < 长途干线光、电缆 >
		(三) GS 米 R 无线通信	处	
		(四) 无线列调	公里	
		二、通信设备	公里	
		(一) 传输系统	公里	
		(二) 数据通信网	公里	
		(三) 电话交换系统及接入网	公里	
		(四) 有线调度通信系统	站	
		(五) 移动通信系统	处	
		(六) 会议电视系统	处	
		(七) 综合视频监控系统	处	
		(八) 应急通信系统	处	
		(九) 时钟同步及时间同步系统	处	
		(十) 电源及环境监控系统	站	
		(十一) 综合网管系统	正线公里	
		(十二) 其他通信	元	
		1. 综合布线系统	正线公里	
		2. 综合防雷与接地系统	站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六	16	信号	正线公里	
		一、运输调度指挥系统	站	
		(一) 调度中心设备	处	
		(二) 车站分机设备	站	
		(三) 动车段所调度集中系统	处	
		二、闭塞设备	正线公里	
		(一) 自动闭塞	区间公里	
		1. 电缆沟	沟公里	
		2. 电缆槽道	米	
		3. 敷设电缆	条公里	
		4. 电缆保护及防护	元	
		5. 信号设备	正线公里	室内、室外
		(二) 自动站间闭塞	每一方向	细目同 < (一) 自动闭塞 >
		(三) 半自动闭塞	每一方向	细目同 < (一) 自动闭塞 >
		(四) 道口信号	处	细目同 < (一) 自动闭塞 >
		三、列车运行控制系统	正线公里	不含车载设备
		(一) 中心系统	处	
		(二) 车站系统	站	
		(三) 动车段所调车防护系统	处	
		四、列车自动驾驶	正线公里	
		(一) 中心系统	处	
		(二) 车站系统	处	
		五、联锁装置	联锁道岔	
		(一) 计算机联锁	联锁道岔	细目同 < 二、闭塞设备 > “(一) 自动闭塞”
		六、其他信号设备	正线公里	
		(一) 信号电源设备	处	
		(二) 综合接地	站	
		(三) 信号集中监测系统	处	
		(四) 道岔缺口监测系统	处	
		(五) 电务综合监督	处	
	17	信息	正线公里	
		一、公共基础平台	元	
		(一) 站场和地区光、电缆	元	
		1. 光、电缆沟	沟公里	
		2. 光、电缆管道	公里	
		3. 光、电缆槽道	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六	17	4. 敷设光、电缆	条公里	
		(1) 敷设光缆	条公里	
		(2) 敷设电缆	条公里	
		5. 光、电缆保护及防护	元	
		6. 备用光、电缆	条公里	
		(1) 备用光缆	条公里	
		(2) 备用电缆	条公里	
		(二) 综合布线	正线公里	
		(三) 计算机网络平台设备	站	
		(四) 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设备	站	
		(五) 其他	元	
		二、应用系统	正线公里	包括计算机设备购置与安装。不包括网络布线
		(一) 运输组织	正线公里	
		1.TDMS 系统	元	包括列车调度的计算机管理与指挥
		(二) 客运营销	正线公里	
		1. 旅客服务信息系统 (PTSS)	站	
		(1) 集成管理平台	站	
		(2) 综合显示系统	站	
		(3) 客运广播系统	站	
		(4) 视频监视系统	站	
		(5) 入侵报警系统	站	
		(6) 信息查询系统	站	
		(7) 时钟系统	项	
		(8) 旅客携带物品安全检查设施	站	
		(9) 其他	元	
		2. 票务系统	元	包括客运质量、安全等管理, 客运组织及客运站、段管理等
		(1) 中心	处	
		(2) 车站	站	
		3. 其他	元	
		(三) 运营管理	元	
		1. 办公信息系统 (OMIS)	元	
		(1) 中心	处	
		(2) 车站	站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六	17	(3) 动车运用所及存车场	座	
		2. 公安管理信息系统 (PSMIS)	元	
		(1) 公安处	处	
		(2) 派出所、乘警队、警务区	处	
		3. 运用检修管理信息系统	套	
		(1) 中心	处	
		(2) 动车段	站	
		(3) 动车所	座	
		4. 综合维修管理信息系统	元	
		(1) 综合维修段	处	
		(2) 综合维修工区	处	
		5. 电源与环境监控系统	元	
		6. 其他	元	
		(四) 辅助设施及其他	元	包括自动采集机车、车辆相关信息
		1. 求助设施	套	
		2. 小件寄存系统	处	
		3. 其他	元	
	18	灾害监测	正线公里	
		一、现场监测系统	正线公里	
		(一) 区间、站场和地区电缆	公里	
		(二) 现场监测设备	处	
		(九) 接地	处	
		二、防灾监控中心系统	正线公里	
		(一) 防灾监控中心	处	
		(二) 维护终端	处	
七	19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正线公里	
		电力	正线公里	
		一、供电线路	正线公里	
		(一) 高压架空线路	条公里	
		(二) 低压与高压合架线路	条公里	
		(三) 低压架空线路	条公里	
		(四) 低压与接触网柱合架线路	条公里	
		(五) 高压干线电缆线路	条公里	
		(六) 高压站场电缆线路	条公里	
		(七) 高压桥隧电缆线路	条公里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七	19	(八) 低压电缆线路	条公里	
		(九) 低压控制电缆线路	条公里	
		(十) 电源线路	条公里	
		1. 电源架空线路	条公里	
		2. 电源电缆线路	条公里	
		二、电源设备	正线公里	
		(一) 高压变电所、站	座	
		(二) 低压变电所、站	座	
		(三) 配电所	座	
		(四) 杆架式变电台	座	
		(五) 箱式变电站	座	
		(六) 电力调度所	座	
		三、其他电力	座	
		(一) 灯塔	座	
		(二) 灯桥	座	
		(三) 灯柱	座	
		(四) 室内动力配电	千瓦	
		(五) 室外触滑线	三相百米	
		(六) 独立、构筑物避雷器 (网)	处	
		(七) 室外落地式配电箱	处	
		四、电力自动控制	处	
		(一) 电力远动	处	
		1. 主站	套	
		2. 远动终端	处	
		(二) 信号电源监测	站	
		(三) 隔离开关远动	系统	
		五、其他	正线公里	
		(一) 火灾报警系统	正线公里	
		1. 中央级系统	处	
		2. 车站	站	
		3. 动车运用所及存车场	座	
		4. 中间风井	座	
		5. 区间	区间公里	
		(二) 机电设备监控系统	正线公里	
		1. 中央级系统	处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七	19	2. 车站	站	
		3. 动车运用所及存车场	座	
		4. 区间	处	
	20	电力牵引供电	正线公里	
		一、接触网	正线公里	
		(一) 接触导线	条公里	
		(二) 供电线	条公里	
		1. 合架供电线	条公里	
		2. 独立架空供电线路	条公里	
		3. 高压电缆供电线路	条公里	
		(三) 加强线	条公里	
		(四) 回流线	条公里	
		1. 合架回流线	条公里	
		2. 独立回流线	条公里	
		(五) 正馈线	条公里	
		(六) 保护线	条公里	
		(七) 架空地线	条公里	
		(八) 其他	元	
		二、牵引变电	正线公里	
		(一) 牵引变电所	处	
		(二) 分区所	处	
		(三) 开闭所	处	
		(四) 自耦所	处	
		(五) 电力调度所	处	
		(六) 网上开关站	处	
		三、供电段	处	
八	21	房屋	正线公里	
		旅客站房	平方米	
		一、地下车站	平方米	
		甲、** 站	平方米	分站编制
		(一) 车站	平方米	
		1. 明挖、盖挖地下主体	平方米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不同围护结构类型分别编制, 含相应导墙、冠梁等费用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钻(挖)孔桩+截水帷幕	立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3)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挡土墙	立方米	
		5)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6) 钢板桩	吨	
		(2) 基坑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等措施费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4) 降水	元	
		(3)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含抗浮结构工程内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4) 地基加固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2. 盖挖地下车站	延长米 / 平方米	按盖挖顺作、盖挖逆作分列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含临时路面及支撑结构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3) 钻孔 (排) 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3)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元	
		4) 降水	元	
		(4)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含抗浮结构工程内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5)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3. 暗挖地下车站	延长米 / 平方米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含支撑及降水
		①土方	立方米	
		②石方	立方米	
		③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④降水	元	
		2) 初期支护	立方米	
		①喷射混凝土	圻工方	
		②钢筋网	吨	
		③管棚	米	
		④超前小导管	米	
		⑤锚杆	米	
		⑥钢架	吨	
		⑦洞内注浆	立方米	
		3) 衬砌及防水	立方米	含衬砌背后压浆(衬砌背后回填)、车站主体内部结构
		①衬砌混凝土	圻工方	
		②衬砌钢筋	吨	
		③车站内部结构	圻工方	
		④内部结构钢筋	吨	
		⑤防水	平方米	
		⑥仰拱填充混凝土	圻工方	
		4) 其他	元	
		(3)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二) 出入口通道(××个)	个 / 延长米	含换乘通道,按每个出入口通道分列
		1. 明挖出入口通道(××号)	延长米 / 平方米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排)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2)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含支撑及降水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4) 降水	元	
		(3)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4)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2. 盖挖出入口通道 (×× 个)	延长米 / 平方米	按盖挖顺作、盖挖逆作分列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含临时路面及支撑结构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 (排) 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3)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别,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4) 降水	元	
		(4)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5)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3. 暗挖出入口通道 (×× 号)	延长米 / 平方米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①土方	立方米	
		②石方	立方米	
		③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④降水	元	
		2) 初期支护	立方米	
		①喷射混凝土	圻工方	
		②钢筋网	吨	
		③管棚	米	
		④超前小导管	米	
		⑤锚杆	米	
		⑥钢架	吨	
		⑦洞内注浆	立方米	
		3) 衬砌及防水	立方米	含衬砌背后压浆 (衬砌背后回填)
		①衬砌混凝土	圻工方	
		②钢筋	吨	
		③防水	平方米	
		④仰拱填充混凝土	圻工方	
		4) 其他	元	
		(3)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4. 出入口上盖 (×× 个)	座	
		5. 出入口绿化	座	
		(三) 风道、风井 (×× 个)	个 / 延长米	按每个风道 (不同结构形式)、风井分列
		1. 明挖风道 (×× 号)	延长米 / 平方米	
		(1)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 (排) 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2)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4) 降水	元	
		(3)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4)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2. 盖挖风道 (×× 个)	延长米 / 平方米	按盖挖顺作、盖挖逆作分列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围护结构	围护米	按不同围护类型分别编制
		1) 地下连续墙	立方米	
		2) SMW 围护	立方米	按不同桩径分列
		3) 钻孔 (排) 桩	立方米	按不同类型的桩、不同桩径分列
		4) 锚索及土钉墙	平方米	
		5) 其他围护结构	立方米	
		(3)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裂, 含支撑及降水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4) 降水	元	
		(4)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立方米	
		2) 钢筋	吨	
		3) 防水	平方米	
		(5)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3. 暗挖风道 (×× 号)	延长米 / 平方米	
		(1) 竖井及横通道	元	按不同竖井、横通道分列
		1) 竖井	平方米	内容参照明挖
		2) 横通道	延长米	内容参照暗挖
		(2)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按土、石分列, 含支撑及降水
		①土方	立方米	
		②石方	立方米	
		③支撑	吨 / 立方米	钢支撑、混凝土撑分列
		④降水	元	
		2) 初期支护	立方米	
		①喷射混凝土	圻工方	
		②钢筋网	吨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③管棚	米	
		④超前小导管	米	
		⑤锚杆	米	
		⑥钢架	吨	
		⑦洞内注浆	立方米	
		3) 衬砌及防水	立方米	含衬砌背后压浆(衬砌背后回填)
		①衬砌混凝土	圬工方	
		②钢筋	吨	
		③防水	平方米	
		④仰拱填充混凝土	圬工方	
		4) 其他	元	
		(3) 地基加固	立方米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5. 风亭	组	
		(1) 矮风亭	组	
		(2) 高风亭	组	
		(四) 监测	元	
		1. 施工监测	元	
		(五) 车站装饰	平方米	
		1. 公共区	平方米	
		2. 设备区及管理用房	平方米	
		3. 轨道区	平方米	
		4. 出入口通道	平方米	
		5. 风道	平方米	
		6. 隔墙砌筑	元	
		(六) 车站附属设施	元	
		1. 静态标志导向、路引系统	元	包括站内外及通道
		2. 进出站地下人行通道	米	内容参照入口通道,按每个分列
		3. 人行天桥、连廊、通道	米	含楼梯,内容参照桥梁,按每个分列
		4. 进出站道路	平方米	含道路附属设施,按每处分列
		5. 其他附属设施	处	按站外公厕、绿化、自行车棚、车库、存车场等不同工程类别分列
		6. 车站内附属设施及局部绿化	站	
		(七) 建(构)筑物保护及技 术措施费	元	含建筑物、构筑物保护、桩基拖换、管线悬吊 等费用。
		(八) 施工围挡	米	
		二、高架车站(××站)	平方米	分站编制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甲、** 站	延长米 / 平方米	
		(一) 桥梁结构	延长米	
		1. 下部建筑	延长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包括钢板桩支护
		(2) 基础	立方米	按不同基础类型分列
		1) 明挖	立方米	
		①混凝土	圬工方	
		②钢筋	吨	
		2) 承台	圬工方	
		①混凝土	圬工方	
		②钢筋	吨	
		③冷却管	吨	
		3) 沉井	立方米	
		①陆上	元	
		钢筋混凝土沉井	圬工方	
		钢沉井	吨	
		②水上	元	
		钢筋混凝土沉井	圬工方	
		钢沉井	吨	
		4) 钻孔桩	立方米	
		①陆上	圬工方	
		②水上	圬工方	
		5) 管桩	立方米	
		①钢筋(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米	
		②钢管桩	米	
		6) 管柱	立方米	
		①钢筋(预应力)混凝土管柱	米	
		②钢管柱	米	
		7) 挖井基础	圬工方	
		①混凝土	圬工方	
		②钢筋	吨	
		(3) 承台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圬工方	
		2) 钢筋	吨	
		(3) 墩台及盖梁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圬工方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2) 钢筋	吨	
		3) 预应力钢筋	吨	
		4) 浆砌石	圻工方	
		2. 上部建筑	平方米	包括梁的制作、运输、拼接、架设
		(1) 钢筋混凝土梁	立方米	按现浇、预制分列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2)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梁	立方米	按现浇、预制分列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3) 预应力钢筋	吨	
		(3) 钢梁	吨	按钢板梁、钢桁梁分列
		(4) 桥面系	平方米	
		3. 附属工程	元	如锥体、缺口填筑等
		(二) 车站房屋	平方米	包括在高架车站设计的其他专业需要的房屋
		1. 主体结构	立方米	
		(1) 钢筋混凝土结构	立方米	
		1) 混凝土	圻工方	
		2) 钢筋	吨	
		(2) 钢结构	吨	
		(3) 屋面板	平方米	
		2. 变电所	平方米	
		3. 电缆廊道	平方米	
		(三) 站台	平方米	与其他小节内容不得重复
		1. 站台墙	米	
		2. 站台面	平方米	
		3. 雨棚	平方米	
		4. 上站台阶	平方米	
		(四) 人行天桥、连廊、通廊	平方米	内容参照 < (一) 桥梁结构 >
		(五) 建筑装饰	平方米	
		1. 车站内装修	平方米	
		2. 外部装修	平方米	
		(六) 车站设施	元	
		1. 静态标志导向、路引系统	元	包括站内外及通道的内容
		2. 站前广场	平方米	含站前广场附属设施
		3. 车站内附属设施及局部绿化	站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4. 其他	元	
		(七) 施工围挡	米	
		三、地面车站 (×× 站)	平方米	分站编制
		甲、** 站	平方米	
		(一) 基础工程	立方米	
		1. 土石方	立方米	
		2. 基础	立方米	细目参照<二、高架车站 (×× 站)> “1. 下部建筑” “(2) 基础”
		(二) 车站房屋	平方米	细目参照<二、高架车站 (×× 站)> “(二) 车站房屋”
		(三) 建筑装修	平方米	
		1. 车站内装修	平方米	
		2. 外部装修	平方米	
		(四) 车站设施	元	
		1. 静态标志导向、路引系统	元	包括站内外及通道的内容
		2. 站前广场	平方米	含站前广场附属设施
		3. 车站内附属设施及局部绿化	站	
		4. 其他	元	
		(五) 施工围挡	米	
		四、段场内房屋	平方米	综合楼、机务检修库、车辆检修库、工务房屋、单身宿舍、乘务员公寓等分别编列。
		五、其他生产房屋	平方米	不得与以上房屋重复
		(一) 通信房屋	平方米	包括通信站、通信综合楼、电报所、机械室、检查所、电源所、电务段办公室、通信 (领) 工区、修理房、贮藏室、料具间、料棚、无人增音站、光电缆工区、光电缆中修队、无线检修所、公共移动检修所、区间中继房、油机房、电缆充气房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二) 信号房屋	平方米	包括办公室、机械房、信号室 (楼)、信号 (领) 工区、驼峰压缩空气站、驼峰机械修配所、减速器工区、机车信号测试工区、信号检修所、试验综合楼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三) 信息房屋	平方米	包括客货运信息管理用房屋、计算机房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四) 电力房屋	平方米	包括水电段电力办公室 (楼)、电力 (领) 工区、发电所、变电所、配电所、电力检修车间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1	(五) 电力牵引供电房屋	平方米	包括牵引变电所、供电段、梯车(间)库、接触网(领)工区、开闭所、自耦所、电力调度所、分区亭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六) 给排水房屋	平方米	包括水电段给水办公室(楼)、给水所、给水处理间、给水修理工厂、给水(领)工区、油库消防泵房、深井泵间、加压站、消毒间、污水处理房、污泥脱水间、污(雨)水抽升站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七) 其他房屋	平方米	包括属材料供应部门的材料厂、材料棚、危险品库、油库等, 政工、公安、军供部门等办公、生产及附属房屋
	22	房屋安装与设备工程	正线公里	
		一、动力照明	正线公里	
		(一) 车站动力照明	站	
		1.** 站	平方米	
		2.** 站	平方米	
		(二) 区间照明	区间公里	
		1.** 站 ~** 站区间	区间公里	
		2.** 站 ~** 站区间	区间公里	
		(三) 其他房屋照明	平方米	分不同房屋单独计列。
		二、通风空调	正线公里	
		(一) ** 站	平方米	分站计列
		1. 隧道通风	站	
		2. 车站通风空调	平方米	
		(二) ** 中间风井	座	
		三、给排水及消防	正线公里	
		(一) 车站室内给排水及消防	站	
		1.** 站	平方米	
		(1) 给水	平方米	
		(2) 排水	平方米	
		(3) 水消防	平方米	
		(二) 区间给排水及消防	区间公里	
		(三) 自动灭火系统	正线公里	
		1. 车站自动灭火系统	站	
		2.** 中间风井自动灭火系统	座	
		(四) 高压细水雾	正线公里	
		1. 车站高压细水雾	站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八	22	2.** 中间风井高压细水雾	座	
		四、电扶梯	站	
		(一) 电梯	部	
		(二) 扶梯	部	
九	23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正线公里	
		给排水接驳	正线公里	
		一、给水	正线公里	
		(一) 水源	处	含堤坝修筑、引水设备的护岸及加固、各种井室、坑道等
		1. 管井	米	不含附属工程
		2. 大口井	座	不含附属工程
		3. 集水井	座	不含附属工程
		4. 围船取水	座	不含附属工程
		5. 取水口	座	
		6. 导水渠	处	
		7. 钢筋混凝土水泵井	座	
		8. 水平集水管	米	
		9. 地表水源附属工程	元	
		(1) 土方	立方米	
		(2) 石方	立方米	
		(3) 干砌石	立方米	
		(4) 浆砌石	圻工方	
		(5) 混凝土	圻工方	
		(6)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7) 栈桥	米	
		(二) 管道	公里	按不同管材和管径分列
		1. 钢管	米	
		2. 铸铁管	米	
		3. 聚氯乙烯 (UPVC) 管	米	
		4. 聚乙烯 (PE) 管	米	
		5. 防护涵管	米	
		(三) 建筑物	元	
		1. 水塔	座	
		2. 蓄水池	座	
		3. 给水处理构筑物	座	
		(1) 澄清池	座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九	23	(2) 滤池	座	
		(3) 沉淀池	座	
		(4) 贮液池及搅拌池	座	包括贮酸池、贮盐池、贮液池等
		4. 其他建筑物	元	按材质分列
		(1) 玻璃钢水箱	座	
		(2) 不锈钢水箱	座	
		二、排水	正线公里	
		(一) 管道	公里	按管材和管径分列
		1. 钢筋混凝土管	米	
		2. 混凝土管	米	
		3. 铸铁管	米	
		4. 双壁波纹管 (HDPE) 管	米	
		5. 聚氯乙烯 (UPVC) 管	米	
		6. 防护涵管	米	
		(二) 排水沟、渠	米	
		(三) 其他建筑物	元	
		1. 化粪池	座	
		(1) 容积 < 10 立方米	座	
		(2) 容积 ≥ 10 立方米	座	
		2. 沉淀池	座	
		3. 隔油池	座	
		(1) 处理能力 < 10 立方米 / 小时	座	
		(2) 处理能力 ≥ 10 立方米 / 小时	座	
		4. 降温池	座	
		5. 污泥干化场	座	
		6. 污 (雨) 水泵站	座	
		7. 接触消毒池	座	
		8. 氧化沟	座	
		9. SBR 处理池	座	
		10. 低动力污水处理池	座	
		11. 污泥浓缩池	座	
		12. 污泥脱水设备	座	
		13. 人工湿地	处	
		14. 检漏管沟、检漏井	元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九	24	机务	正线公里	
	25	车辆	正线公里	
	26	动车	正线公里	
	27	站场	正线公里	动车运用所及存车场
		一、站场机械设备	元	包括轨道衡、汽车衡、装卸机械、行包机械、集装箱结点站、减速顶及停车器工区、货票传输系统、垃圾转运站等
		(一) 轨道衡	座	
		(二) 汽车衡	座	
		(三) 装卸机械基础及走行轨	单轨公里	
		(四) 设备基础	处	
		(五) 其他站场设施	处	
		1. 垃圾转运站	处	
		2. 减速器工区	处	
		二、站场附属工程	元	车站区间纳入对应工点，本节仅包括动车运用所及存车场的附属工程
		(一) 围墙	米	含大门
		1. 实体围墙	米	
		2. 镂空围墙	米	
		3. 金属围墙	米	
		4. 大门	米	
		(二) 道路	平方米	
		1. 混凝土路面	平方米	
		(1) 面层厚度 ≤ 20 厘米	平方米	
		(2) 面层厚度 >20 厘米	平方米	
		2. 沥青路面	平方米	包括沥青贯入式路面、沥青表面处治路面和沥青混凝土路面
		3. 泥结碎石路面	平方米	
		4. 块料铺砌路面	平方米	
		(三) 硬化面	平方米	
		(四) 室外综合管线	米	按专业分列
		(五) 排水沟	元	
		1. 浆砌石	圻工方	
		2. 混凝土	圻工方	
		3.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六) 绿化(美化)	元	不含取弃土(石)场处理的绿化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九	28	(1) 栽植花草	平方米	
		(2) 栽植乔木	株	
		(3) 栽植灌木	株	
		(3) 假山及盆景山	处	
		(七) 隧道	平方米	
		(八) 桥涵	平方米	
		(九) 静态标志导向、路引系统	元	
		(十) 取弃土(石)场处理	元	
		1. 干砌石	立方米	
		2. 浆砌石	圻工方	
		3. 混凝土	圻工方	
		4. 钢筋混凝土	圻工方	
		5. 绿化	元	
		工务	正线公里	
		一、其他工务建筑设备	元	
	29	(一) 综合检测中心	处	
		(二) 大型养路机械段	处	
		(三) 综合维修段	处	
		(四) 综合工区	处	
		(五) 工务修配所	处	
		(六) 地基处理	元	按不同加固方法、不同加固位置分列
		其他建筑及设备	正线公里	包括降噪声工程、洗刷消毒所、公安派出所、安全及人防设施等
		一、降噪声工程	元	
		(一) 加高围墙	平方米	
		(二) 路基声屏障	平方米	
		(三) 桥上声屏障	平方米	
		二、洗刷消毒所	处	包括机械钳工间、水泵间、冲洗间、药液间等
		三、公安派出所	平方米	
		四、安全及人防设施	正线公里	
		(一) 站台门	侧	
		(二) 防护(火)门	处	指隧道等独立设置的, 不含应列入房屋建筑部分
		(三) 人防设施	站	主要指人防防护、封堵、密闭、隔断等设施
		1. 人防-土建	扇	含人防门框、人防门等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九	29	2. 人防 - 电	处	
		3. 人防 - 风	处	
		4. 人防 - 水	处	
		(二) 防淹设施	樘	主要指防淹门等设施
		五、其他	处	
十	30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正线公里	
		一、大型临时设施	正线公里	
		(一) 铁路便线	公里	含便桥、便涵、便隧。含养护费
		1. 场外线	公里	设计接轨点道岔基本轨接缝至场(厂)内第一组道岔的基本轨接缝之间的线路
		2. 场内线	公里	场(厂)内第一组道岔的基本轨接缝以后的线路
		(二) 汽车运输便道	公里	
		1. 新建干线	公里	含便桥、便涵、便隧及便道养护费
		2. 新建引入线	公里	含便桥、便涵、便隧及便道养护费
		3. 改(扩)建便道	公里	含便桥、便涵、便隧及便道养护费
		4. 利用地方既有道路补偿费	元	
		(三) 运梁便道	公里	
		(四) 临时给水设施	元	
		1. 给水干管路	公里	
		2. 隧道工程水源点至山上蓄水池的给水管路	公里	
		3. 深水井	口	指井深在 50 米以上, 包括打井及泵站屋、抽水设施及设备
		(五) 临时供电	元	
		1. 临时电力干线	公里	
		2. 临永结合电力线路	公里	仅指因临时供电引起的相关费用
		3. 集中发电站、变电站	处	包括场地土石方、地基处理、生产区硬化面、圻工等工程费用
		(六) 临时场站	处	包括场地土石方、地基处理、生产区硬化面、圻工、吨位 ≥ 10 吨且长度 ≥ 100 米的龙门吊走行线等工程费用, 其中临时用地费用纳入第一章
		1. 材料场	处	
		2. 填料集中加工站	处	
		3. 混凝土集中拌和站	处	
		4. 混凝土构配件预制场	处	指独立设置的混凝土构配件(如防护栅栏, 预制块, 桥梁栏杆、遮板, 沟槽盖板等)预制场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十	30	5. 制（存）梁场	处	
		（1）箱梁制（存）梁场	处	
		（2）T 梁制（存）梁场	处	
		（3）节段梁制（存）梁场	处	
		6. 钢梁拼装场	处	
		7. 掘进机拼装场	处	
		8. 盾构泥水处理场	处	
		9. 管片预制场	处	含主体厂房工程费用
		10. 轨节拼装场	处	
		11. 长钢轨焊接（存放）基地	处	
		12. 道砟存储场	处	
		13. 轨枕（轨道板）预制场	处	含主体厂房工程费用
		（七）隧道污水处理站	处	指因特殊环保要求对隧道在施工期间排放的污水进行处理而设置的临时污水处理站，包括场地土石方、地基处理、生产区硬化面、圻工等工程费用
		（八）其他大型临时设施	处	
		1. 渡口及码头	处	指通行汽车为施工服务的渡口及码头
		2. 天桥及地道	处	指通行汽车为施工服务的天桥及地道
		3. 浮桥及吊桥	米	指通行汽车为施工服务的浮桥及吊桥
		二、过渡工程	正线公里	
		（一）铁路便线及便桥	元	含养护费
		（二）线路	元	
		（三）站场	元	
		（四）通信	元	
		（五）信号	元	
		（六）信息	元	
		（七）电力	元	
		（八）电气化	元	
		（九）其他	元	
十一	31	其他费用	正线公里	
		一、土地征（租）用及拆迁补偿费	元	
		二、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元	
		三、项目建设管理费	元	
		四、监理费	元	

续表 A

章别	节号	工程及费用名称	单 位	附 注
十一	31	五、工程招标服务费	元	
		六、前期工作费	元	
		七、研究试验费	元	
		八、工程勘察设计费	元	
		九、设计文件审查费	元	
		十、工程造价咨询费	元	
		十一、引进技术和引进设备其他费	元	
		十二、联调联试等有关费用	元	
		十三、利用外资有关费用	元	
		十四、生产准备费	元	
		(一) 生产职工培训费	元	
		(二) 办公和生活家具购置费	元	
		(三) 工器具及生产家具购置费	元	
		十五、工程保险费	元	
		十六、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保障费	元	
		十七、项目专项检测费	元	
		十八、安全生产费	元	
		十九、营业线施工配合费	元	
		二十、余泥渣土弃置费	元	
		二十一、其他	元	
		以上各章合计		
十二	32	基本预备费	正线公里	
以上总计			正线公里	
第二部分：动态投资			正线公里	
十三	33	价差预备费	正线公里	
十四	34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正线公里	
第三部分：机车车辆购置费			正线公里	
十五	35	机车车辆购置费	正线公里	
第四部分：铺底流动资金			正线公里	
十六	36	铺底流动资金	正线公里	
概算总额			正线公里	第一、二、三、四部分之和

注：1 编制概算时，在不变动表中章、节的前提下，可根据不同编制阶段与具体工程内容，对各节细目做适当增减。

2 土方和石方。除区间路基土石方和站场土石方外，仅指单独挖填土石方的项目和无需砌筑的各种沟

- 渠等的土石方。如平交道土石方，刷坡、滑坡减载土石方，挡沙堤、截沙沟土方，为防风固沙工程需预先进行处理的场地平整土方。与砌筑等工程有关的土石方开挖，其费用计入主体工程。如挡墙的基坑开挖及回填费用计入挡墙，桥涵明挖基础的基坑开挖及回填费用计入基础圬工。
- 3 路基地基处理所列的项目不包括路基本体或基床以外构筑物的地基处理。挡土墙、护坡、护墙等的地基处理及墙背所设垫层等的费用应分别列入挡土墙、护坡、护墙等项目。
- 4 锚杆挡土墙、桩板挡土墙、加筋土挡土墙、抗滑桩、预应力锚索、预应力锚索桩、桩板挡土墙等特殊形式的支挡结构，其费用列入独立的项目；其余重力式挡土墙、扶壁式挡土墙、悬臂式挡土墙等一般形式的支挡结构及抗滑桩桩间挡墙按圬工类别划分，其费用分别列入挡土墙浆砌石、挡土墙片石混凝土、挡土墙混凝土、挡土墙钢筋混凝土等四个项目；土钉墙的费用按土钉、基础圬工和喷混凝土等项目分列。
- 5 预应力锚索桩桩身的费用列入抗滑桩项目，桩间挡墙圬工的费用列入一般形式支挡结构的项目；预应力锚索桩板挡土墙圬工的费用列入桩板挡土墙项目，预应力锚索单独计列；格梁等圬工的费用列入一般形式支挡结构的项目。
- 6 路桥分界：不设置路桥过渡段时，桥台后缺口填筑属桥梁范围，设置路桥过渡段时，台后过渡段属路基范围。
- 7 铺轨和铺道床应包含满足设计开通速度的全部内容。
- 8 无论由哪个专业设计，各专业凡与信息系统有关费用一律列入第六章 17 节相应的项目。
- 9 房屋附属工程土石方是指为达到设计要求的标高，在原地地面修建房屋及附属工程而必须进行的修建场地范围的土石方填挖工程，不含已由线路、站场进行调配的土石方。修建房屋进行的平整场地（厚度 $\pm 0.3\text{m}$ 以内）和基础及道路、围墙、绿化、圬工防护等土石方，不单独计算，其费用计入房屋及附属工程的有关细目。
- 10 与第九章有关的围墙、栅栏、道路、水沟、硬化面、绿化和取弃土（石）场处理等附属工程列入第 27 节的站场附属工程，其余均列入房屋附属工程相应细目。
- 11 室内外界线划分：
- 1) 给水管道：以入户水表井或交汇井为界，无入户水表井或交汇井而直接入户的，以建筑物外墙皮为界。水表井或交汇井的费用计入第九章第 23 的给水管道。
 - 2) 排水管道：以出户第一个排水检查井或化粪池为界。检查井的费用计入第九章第 23 节的排水管道，化粪池列入第九章第 3 节的排水建筑物。
 - 3) 热网管道：以出户第一个阀门井或建筑物外墙皮为界。
 - 4) 工艺管道：以出户第一个阀门井或建筑物外墙皮为界。
 - 5) 电力、照明线路：以入户配电箱为界。配电箱的费用计入房屋。
- 12 房屋基础与墙身的分界：
- 1) 砖基础与砖墙（身）划分应以设计室内地坪为界（有地下室的按地下室室内设计地坪为界），以下为基础，以上为墙（柱）身。基础与墙身使用不同材料，位于设计地坪 $\pm 0.3\text{m}$ 以内时以不同材料为界，超过 $\pm 0.3\text{m}$ ，应以设计室内地坪为界。
 - 2) 石基础、石勒脚、石墙的划分。基础与勒脚应与设计室外地坪为界，勒脚与墙身应以设计室内地坪为界。
- 13 由于环境保护工程是结合主体工程设计统筹考虑的，其费用应与主体工程配套计列。

附录 B 概算基本表格样式

表 B.1 总概算汇总表

建设项目		工程总量		正线公里	
概算总额（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万元 / 正线公里	
总概算编号					
编制范围				合计	
章别	费用类别	概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万元）	
	第一部分 静态投资				费用比例（%）
一	前期工程				
二	路基				
三	桥涵				
四	隧道及明洞				
五	轨道				
六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七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八	房屋				
九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十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十一	其他费用				
以上各章合计					
十二	基本预备费				
以上总计					
第二部分：动态投资					
十三	价差预备费				
十四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第三部分：机车车辆购置费					
十五	机车车辆购置费				
第四部分：铺底流动资金					
十六	铺底流动资金				
概算总额					

编制：

复核：

表 B.2 总概算汇总对照表

建设名称		编制范围				编号		
工程总量	正线公里	投资总额 (万元)	可研	初步设计	技术经济指标	可研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
章别	费用项目名称	投资额 (万元)				指标 (万元)		
	第一部分 静态投资	可研	初步设计	增减	可研	初步设计	增减	
一	前期工程							
二	路基							
三	桥涵							
四	隧道及明洞							
五	轨道							
六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七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八	房屋							
九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与建筑物							
十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十一	其他费用							
	以上各章合计							
十二	基本预备费							
	以上总计							
	第二部分：动态投资							
十三	价差预备费							
十四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第三部分：机车车辆购置费							
十五	机车车辆购置费							
	第四部分：铺底流动资金							
十六	铺底流动资金							
	概算总额							

编制：

复核：

复核:

表 B.5 总概算表

建设名称			编制范围				编号	
工程总量			概算总额（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万元 / 正线公里	
章别	费用类别		概算价值（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万元）	费用比例 （%）
			I 建筑工程费	II 安装工程费	III 设备购置费	IV 其他费		
第一部分 静态投资								
一	前期工程							
二	路基							
三	桥涵							
四	隧道及明洞							
五	轨道							
六	通信、信号、信息及灾害监测							
七	电力及电力牵引供电							
八	房屋							
九	其他运营生产设备及建筑物							
十	大型临时设施和过渡工程							
十一	其他费用							
以上各章合计								
十二	基本预备费							
以上总计								
第二部分：动态投资								
十三	价差预备费							
十四	建设期投资贷款利息							
第三部分：机车车辆购置费								
十五	机车车辆购置费							
第四部分：铺底流动资金								
十六	铺底流动资金							
概算总额								

编制：

复核：

表 B.7 单项概算表

[illegible]

编制：

复核:

表 B.9.1 概算信息统计表（地下车站）

车站名称：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 位	数量或指标	说 明
一	车站概况	车站类型			
		层数	层		
		长度	米		外包（围）尺寸
		宽度	米		外包（围）尺寸
		埋深	米		
二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不含出入口、风亭地面建筑面积
		车站主体	平方米		
		车站附属	平方米		包括出入口、风道风井、换乘通道等
三	总指标	总经济指标	万元 /m ²		
		主体经济指标	万元 /m ²		
四	主体结构数量及指标				
1	地下连续墙围护结构	墙厚	毫米		
		深度	米		
		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按地下主体建筑面积计算
		含钢量	千克 / 立方米		按混凝土体积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平方米		
2	钻孔桩围护结构	桩直径	毫米		
		桩深度	米		
		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按地下主体建筑面积计算
		含钢量	千克 / 立方米		按混凝土体积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平方米		
3	基坑	挖土方 / 挖石方	立方米		
		挖方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挖土石合计 / 主体建筑面积
		钢支撑	吨		含钢围檩
		钢支撑指标	吨 / 平方米		按地下主体建筑面积计算
		混凝土支撑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按地下主体建筑面积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平方米		
4	内部结构	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按地下主体建筑面积计算
		含钢量	千克 / 立方米		按混凝土体积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平方米		
5	基坑加固	加固指标	立方米 / 平方米		按基坑面积计算

编制：

复核：

表 B.9.2 概算信息统计表（区间）

区间名称：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 位	数量或指标	说 明
一	盾构区间		元 / 单延米		区间单线长度
1	规模	外径 / 内径	毫米		直径
		环宽	米		
2	盾构土方	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盾构单线长度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立方米		
3	管片注浆	同步注浆 / 二次注浆	立方米 / 米		按盾构单线长度计算
		经济指标	元 / 立方米		按盾构单线长度计算
4	管片	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盾构单线长度计算
		含钢量	千克 / 立方米		
二	暗挖区间	双延米			区间正线长度
(一)	单线断面	单延米	元 / 米		注明围岩类别
1	土石方	挖方总量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2	超前支护	小导管 / 锚杆数量指标	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小导管 / 锚杆注浆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小导管 / 锚杆长度计算
3	初期支护	喷射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钢筋网含量	千克 / 立方米		按喷射混凝土体积计算
		钢格栅指标	千克 / 立方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5	二次衬砌	混凝土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含钢量	千克 / 立方米		
6	注浆加固	初支背后注浆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二衬背后注浆指标	立方米 / 米		按暗挖单线长度计算
(二)	双线断面		双延米		注明围岩类别，统计项目同单线断面，指标按区间长度计算
(三)	多线大断面		延长米		注明围岩类别，统计项目同单线断面，指标按区间长度计算
三	明挖、盖挖区间		延长米		同车站

编制：

复核：

表 B.9.3 概算信息统计表（轨道）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 位	数量或指标	说 明
一	轨道工程			
1	一般减振段	万元 / 铺轨公里		
2	中等减振段	万元 / 铺轨公里		
3	高等减振段	万元 / 铺轨公里		
4	特殊减振段	万元 / 铺轨公里		

编制：

复核：

表 B.11 补充单价分析汇总表

单价编号	名 称	单位	单价（元）	其 中			工作内容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使用费	

编制：

复核：

表 B.12 补充单价分析表

工程类别				单价编号			
工作内容				定额单价			
说 明							
编 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重量（t）	
						单重	合重

编制：

复核：

表 B.13 补充材料单价表

电算代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材料价格（元）	材料单重（t）

编制：

复核：

表 B.14 设备单价汇总表

建设名称		编制范围		
工程总量		编制年度		
电算代号	设备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 位	单价（元）	说明

编制：

复核：

引用标准名录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规程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规程；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规程。

- 1 GB/T 50875-2013 工程造价术语标准
- 2 TZJ1001-2017 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
- 3 TZJ3001-2017 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费用定额
- 4 TZJ3003-2017 铁路工程材料基期价格
- 5 TZJ3004-2017 铁路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定额
- 6 TZJ2000-2017 铁路工程基本定额
- 7 TZJ2001-2017~TZJ2013-2017 铁路工程预算定额（共 13 册）
- 8 TZJ1002-2018 铁路基本建设工程投资估算 预估算编制办法
- 9 TZJ3002-2018 铁路基本建设工程投资估算 预估算费用定额
- 10 TZJ2101-2018~TZJ2113-2018 铁路工程概算定额（共 13 册）
- 11 TZJ1006-2020 铁路工程工程量清单规范
- 1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标〔2017〕89）
- 1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概算编制规程（2017）
- 14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 1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共 10 册）